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田新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艳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的战略规划及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该理解计划、预测及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饰装修业务》的披露要求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公司存在的风险。公司存在的风险具体内容可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167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嘉寓股份、本公司	指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嘉寓集团	指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
嘉寓装饰	指	北京嘉寓幕墙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改制前身）
美好贸易	指	北京瑞和美好贸易有限公司
古牛制衣	指	北京古牛制衣有限公司
古牛涤纶	指	北京古牛涤纶有限公司
重庆嘉寓	指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嘉寓	指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新加坡嘉寓	指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嘉寓	指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嘉寓	指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嘉寓	指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宁嘉寓	指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嘉寓	指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临邑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北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南嘉寓	指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徐州嘉寓	指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嘉寓	指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润集成	指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北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夏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南嘉寓	指	湖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嘉寓	指	马鞍山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嘉寓光伏	指	江苏嘉寓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夏嘉寓基金	指	宁夏嘉寓股份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嘉寓	指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浙江嘉寓	指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七台河嘉寓	指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齐齐哈尔嘉寓	指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奥普科星	指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	指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嘉寓机器人	指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濉溪嘉润	指	濉溪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三级子公司）
灌南嘉润	指	灌南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三级子公司）
嘉阳集成	指	濉溪县嘉阳集成能源有限公司（公司三级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嘉寓股份	股票代码	30011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寓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JIAYU Door, Window and Curtain Wall Joint-Stoc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AY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田新甲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jayugroup.com		
电子信箱	service@jayu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牟世凤	潘立明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电话	010-69412772	010-69415566
传真	010-69416588	010-69416588
电子信箱	service@jayugroup.com	service@jayu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健、王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4,254,546,204.69	2,929,856,974.13	45.21%	2,152,202,58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727,281.56	63,740,296.22	-7.86%	76,193,44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570,935.18	55,991,086.63	-11.47%	54,224,89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379,271.78	50,460,166.67	-360.36%	-40,335,984.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11.1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11.11%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4.42%	-0.39%	0.05%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6,763,539,012.01	5,560,538,824.31	21.63%	4,538,555,87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0,880,413.39	1,470,933,419.45	-6.80%	1,415,480,871.4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4,715,695.52	1,343,688,899.04	926,588,027.01	1,459,553,58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3,338.65	42,569,009.75	4,304,192.19	-1,609,25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39,168.70	40,593,834.30	2,089,018.62	-3,375,00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755,247.33	-246,094,101.65	230,478,238.41	8,991,838.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150.54	1,735,128.99	27,887,94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58,708.44	71,343,969.27	13,100,769.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65,171.2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2,035,794.21	-13,944,044.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7,156.35	16,117.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4,109.39	-1,690,388.01	-1,909,838.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12,803.13	11,098,390.29	3,166,28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8,756.43	-43,737.60		
合计	9,156,346.38	7,749,209.59	21,968,548.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节能门窗幕墙、太阳能光伏和高端智能装备三大业务。

(1) 节能门窗幕墙业务：公司是国内唯一A股上市的节能门窗企业，专业从事节能门窗幕墙行业三十余年，为国内外领先的建筑节能门窗幕墙系统提供商，是集研发、设计、生产、施工为一体，产业链完整，技术领先的行业龙头企业，是中国十大门窗首选品牌第一名，中国门窗百强第一名，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0强首选供应商品牌。报告期内，新增门窗幕墙技术专利16项，累计获得专利226项。拥有嘉寓、朗尚、朗科思、LUXSYS等多个行业知名品牌，在品牌影响力、公信力、资金实力、技术研发、产品结构、工程业绩、客户结构、安全质量管理等方面，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实力。

(2) 太阳能光伏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嘉寓具备高效组件生产到光伏电站EPC的产业链。聘请了以台湾专业人士为核心的管理团队，组件产品通过TUV、CQC、CGC、领跑者、技术领跑者系列认证，可生产8大类当前最先进的双面双玻高效组件，组件转换效率从16.9%提升至20.6%；截至报告期末，新申请光伏相关技术专利44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光伏、光热业务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55项，是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参与编制了光伏行业标准，在光伏组件生产、光伏EPC等领域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徐州嘉寓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产品进入国电投、中核、中能建、中电建、浙能投、浙交投、浙城投、申能8家央企、国企白名单，是“2018光伏行业十大最具创新组件企业”、“2018最具品牌影响力企业”、2018年领跑中国可再生能源先行企业100强，行业地位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3) 智能装备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普科星是专业从事新能源领域自动化设备设计与制造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光伏、光热行业高端装备的研发设计与制造，为客户提供生产装备、生产工艺整体解决方案。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线、中高温集热管全自动总成装配线、全自动自润滑轴套成型机在国内细分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被中国光伏协会认定“自动化边框生产线市场保有量第一”；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授予高温集热管自动化成套设备“2018—2021年北京市国际技术合作基地”，被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认定北京市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供应商。参与了中国科学院“散裂中子源”项目，并获得了“参建工程重要贡献”奖。2018年新获得专利28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新申请专利5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截至报告期末，智能装备领域累计获得授权专利61项。

2、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在三大业务分别开发出不同系列产品，用以满足不同的市场需求。

(1) 节能门窗幕墙产品：公司可提供多系列的节能门窗、节能幕墙等建筑外围护结构部品。其中节能门窗产品包括A系列、E系列、H系列铝合金门窗，M系列铝木复合门窗，S系列铝塑复合门窗以及具有光伏、光热、耐火、遮阳、智能控制等功能的特种门窗产品。节能幕墙产品包括构件式幕墙、单元体幕墙、金属板幕墙、非金属板幕墙、全玻璃幕墙、点支撑玻璃幕墙以及双层呼吸式幕墙等。产品设计理念基于简化、灵活、经典与创新的原则，简化组装与安装过程，优化车间生产与现场施工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提升系统产品品质及建筑物理性能。

(2) 太阳能光伏产品：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光伏组件全自动生产线，可生产多晶组件、单晶组件、PERC组件、双玻组件、轻质组件、半片组件、叠瓦组件、多主栅组件、异质结组件，及户用光伏微电站等多种产品，用于光伏电站建设。嘉寓品牌组件产品获得TUV、CQC、CGC、领跑者、技术领跑者系列认证。产品研发致力于不断提高转换效率、降低损耗、提升兼容性、降低成本、延长使用寿命以及更加安全环保。组件最大功率可达410瓦，最高转换效率达20.4%。公司始终以客

户为中心，紧扣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在科技研发、高效产品推广工艺改进、精益生产和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3）高端智能装备产品：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中高温集热管全自动总成装配线、全自动光伏边框生产线。

①中高温集热管全自动总成装配线：真空集热管功能主要是在太阳能聚集状态下高效吸收太阳辐射能，将太阳能转变为热能，用于推动涡轮发电机发电，是槽式及菲涅尔式光热发电系统的核心部件。奥普科星研发、生产的中高温集热管全自动总成装配线，具备智能化、数字化、高精度、高成品率、维护方便、安全环保、寿命长、低成本生产等特点；生产过程中退火、清洗、镀膜、固化、排气等功能可实现自动切换，无需人工干预；生产线可兼容Φ125、Φ145、Φ150、2米/4米等规格产品；整条生产线采用模块化设计，便于扩展，可为客户提供产能、工艺等定制服务，提升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②全自动光伏边框生产线：太阳能光伏组件边框是指光伏太阳能电池板组件用铝合金型材固定的框架。奥普科星研发、生产的全自动光伏边框生产线可以加工光伏边框所有常规产品。生产线装配了光电检测系统，设有四处急停位置，锯床外部装有防护罩，具有很高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此外，生产线还兼具低噪音及除屑除尘配套设计，实现环保理念。占地面积小且节约型材，解决了现有光伏边框加工制造效率低下、自动化程度低、成品率低及浪费劳动力等问题。

3、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公司门窗幕墙业务是房地产供应商，在房地产行业集中度不断上升，销售额破1000亿房企超过30家的背景下，门窗幕墙行业也逐渐呈现集中度上升趋势，大型房地产企业越来越倾向于与规模以上门窗幕墙企业合作；同时，作为建筑外装饰行业，公司门窗幕墙业务存在受春节假期和冬季施工等因素影响，一季度开工量相对不足，营业收入低于其他季度，二、三、四季度为施工高峰期，产值释放较快的周期性特征。

光伏产业经过10余年高速发展，持续的技术进步及产业升级，已逐步进入补贴退坡、平价上网的新阶段，平价上网将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同时组件生产将面临技术升级、成本降低的市场压力。

太阳能光伏、光热领域的高端智能装备，市场的景气程度受国家产业政策扶持力度的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4、经营模式

节能门窗幕墙业务：公司所承接的门窗和幕墙工程，通常是由工程业主以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总包和分包企业，主要方式包括：（1）业主通过招标确定总包和分包企业；（2）业主通过招标先确定总包企业，再委托总包企业确定分包企业。公司作为专业分包企业中标后，会以项目为单位，与业主或总包签约专项协议，按照协议中约定的工程进度组织设计、采购、生产加工和现场施工。公司及6家子公司通过了独立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等重要资质，满足同时承接多项标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门窗幕墙工程的能力。

公司充分发挥良好的产品研发、二次设计、生产加工的专业服务能力，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与恒大、万科、碧桂园等地产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房地产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的大环境下，公司重点加强与地产行业前20强和大型国有房企的深度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在恒大地产的业务总量、服务满意度，均排名同行业供应商中第一。

太阳能光伏业务：依托嘉寓光能专注高效光伏电池组件研发、生产，投产年产能1GW自动化复合式生产线的产品优势，发挥4家子公司取得电力施工安装总承包资质，具备承接、实施各类大型光伏电站项目EPC的资源优势，利用在太阳能光伏领域的技术储备，以及30余年的门窗幕墙工程施工组织经验，通过总部统筹、区域实施，积极承揽国家精准扶贫电站项目，提供从光伏产品到光伏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作为专业从事新能源领域自动化设备的设计与制造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奥普科星以设计+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以市场为导向，致力于开发光伏行业、光热行业的高端装备产品，并向客户提供一揽子生产技术支持解决方案。奥普科星根据意向客户实际需求情况，提供前期规划设计、安装调试、专业培训及后期维护保养等服务，为客户提供设备及整体生产工艺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实现提高产能的目标。

5、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以“精细管理、强化内控”提升管理效率和质量；陆续实施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员工和公司形成事业共同体，实现了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齐头并进，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在房地产行业持续调控背景下，公司凭借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与国内前二十强地产企业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整合区域市场的优质资源、持续优化目标客户、加深品牌战略客户合作、加强成本管控、加速工程回款等举措，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公司净利润持续增长，在门窗行业的领先优势进一步凸显。

在门窗幕墙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同时，一方面公司利用在光热、光伏领域的技术积淀和内外资源，在光伏EPC领域迅速崛起，并进一步延伸光伏产业链，建设全自动光伏组件生产线；另一方面整合公司和奥普科星资源，发力智能装备制造及机器人技术储备，充分挖掘各版块业务的协同增长效应。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合同额52.74亿元，其中：门窗幕墙业务40.37亿元，光伏电站EPC施工业务实现合同额6.37亿元，智能装备业务实现合同额6亿元；实现营业利润6,853.64万元，同比下降29.7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72.73万元，同比下降7.86%。公司在门窗幕墙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加大了太阳能光伏产业及智能制造产业的发展步伐。

6、行业政策环境

2019年推出减税降费政策，将制造业等行业16%的增值税税率降至13%，还要降低企业社保负担。这些举措有利于正处在创新改革阶段的企业，对企业现金流状况有实质性改善，为提升企业活力、扩大经营奠定了基础。

（1）节能门窗幕墙行业

2019年全国两会确定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主基调，有利保持房地产市场保持总体平稳发展。

工信部、住建部联合发布的《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形成了发展绿色建材产业的价值共识，在科技和政策的双重推动下，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的驱动力将不断增强，绿色节能和智能化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指出，装配式建筑“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推进地区。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住建部发布的《“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明确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15%以上，其中重点推进地区达到20%以上。

2019年初，国务院批复《河北雄安新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雄安新区将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的使命，从国土空间开发、生态自然环境优化、数字智能之城创建等方面，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全国样板。绿色、节能、环保建筑装饰类企业将持续受益于相关项目建设。据财政部测算，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在未来6年需要投入42万亿元，京津冀地区及相关产业将迎来年均7万亿的投资机会。

建设部发布的《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对建筑施工领域违法分包、转包的行为进行更加明确的界定，加强了对违法分包、转包行为的处罚力度；《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将建筑工人的基本信息、能力信息、信用信息纳入建筑施工管理领域，进一步推进了建筑施工领域和劳务用工市场的规范性，增强了合规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着力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的研发，在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方面已有一定技术积累，拥有单元式门窗、门窗护框等多项相关技术专利，自主研发的朗尚101系列被动式节能铝合金窗，通过了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PHI认证、国家超低能耗房屋的康居认证，成功入选“被动式低能耗建筑产品选用目录”；公司专注节能门窗幕墙行业30余年，积累了较强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通过增强与全国20强地产和国有房地产企业的合作，加大雄安新区市场拓展力度，整合行业资源，不断扩大行业领先地位和市场份额。

（2）光伏、光热行业

光伏产业已经成为迅速崛起的世界性产业，光伏扶贫是近两年政府工作主题；乡村振兴战略的确定，为推进农村新能源行动，发展光伏发电带来新的历史机遇；国务院《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6-2030）》明确指出：要在保护生态的前提下，扩大利用太阳能，实施新能源集成利用示范工程，因地制宜推进新型太阳能光伏和光热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国家能源局《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到2020年底，太阳能发电装机达到1.1亿千瓦以上的目标。

2017年12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年）》，对取暖方式、取暖面积等给予明确规定，使我国的清洁能源供暖进入高速发展的新时代。太阳能“十三五”规划中指出，到2020年在适宜区域建设大型区域供热站200座以上，集热面积总量达到400万平方米以上；结合新农村建设，在全国推广农村建筑太阳能热水、采暖示范项目300万

户以上，可以预见，在未来五到十年，我国的太阳能光热供暖市场巨大。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2018年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仅次于2017年新增装机，为历史第二高。截至2018年12月底，全国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74亿千瓦，位居世界第一。

近期，国家能源局下发了《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对光伏项目平价上网、竞价上网、补贴等模式，做出了详细规定，明确了不同形式电站建设的操作办法。政策细则接地气，调控措施更具体，稳步持续发展有保证。光伏扶贫作为重点补贴项目，也受到相关政府部门及行业高度关注。截至2018年8月31日，国家能源局累计下达光伏扶贫规模1544万千瓦，已在全国26个省份建成并网光伏扶贫项目1363万千瓦，累计帮扶224万建档立卡贫困户。财政部也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当中明确表示拟安排专项扶贫资金1261亿元，同比增长18.9%。

在国内市场需求放量刺激下，2019年以来光伏产业链产品价格出现上涨，并保持坚挺，光伏行业在一季度呈现淡季不淡的格局。在政策变化和驱动下，光伏行业景气度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成果及合理的业务模式，是清洁能源推广的重要条件。冬季供暖在我国北方是关乎民生的项目，夏季制冷在这个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时代，也是不可或缺的项目。在国家严格限制燃煤的今天，太阳能作为既经济又没有污染的清洁能源种类，日益受到供暖制冷行业的青睐；高效的能源综合利用体系，新型的清洁能源城市及园区，是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公司利用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工程管理、资金筹措等各方面的综合优势，与近300家劳务安装队伍保持长期、稳定合作，为实施光伏EPC工程，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储备，布局光伏电站施工领域，为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极；奥普科星依托先进的光热、光伏装备与技术，将在太阳能光热利用领域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进而在努力化解社会民生难题的同时，实现企业作为经济实体的价值，同时也履行作为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公司将在2019年着重加速光伏业务由量到质的转变，加大产业核心竞争力。强化并完善补贴资金分配、竞价方式、户用管理等方面的细则。

（3）智能装备业务

改革开放40周年，经济发展的同时，伴随着社会老龄化程度的加深，人口红利正逐年消失，劳动力短缺及用工成本的攀升，将推动工业企业对包括工业机器人在内的自动化、智能化装备需求的快速上升，国内机器人行业将引来广阔发展空间，机器人在生产过程中应用将日趋广泛，通用设备制造业将迎来大规模工业机器人使用需求，中国工业机器人产业未来的市场增长空间非常可观，市场规模有望达到千亿量级。数据显示，2017年中国智能制造行业市场规模为15150亿元，增长率为22.6%，伴随着技术的逐渐完善，应用产业的不断拓展，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预计2019年市场规模将超19000亿元。

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中国制造2025》，明确机器人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大力开发工业机器人本体和关键零部件系列化产品。2016年12月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到2020年，智能制造发展基础和支撑能力明显增强，传统制造业重点领域基本实现数字化制造，有条件、有基础的重点产业智能转型取得明显进展。中国制造业的发展主线将体现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的数字化、智能化制造，实现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蜕变。“十三五”期间智能设备将迎来黄金发展时期，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销售收入年复合增长率24.58%。预计到2022年，产业销售收入超过38000亿元。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太阳能利用“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到2020年光热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0GW。同时，为进一步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利用光热槽式供热系统逐步取代传统化石能源供暖，也使得光热市场潜力巨大。用于光热发电用的高温集热管性能要求高，耐高温要求达到430℃以上，吸收率要求在95%以上，同时兼顾高温状态下的热量损失，对集热管自身性能计量要求非常严格。传统的生产方式和装备很难满足中高温集热管质量的稳定性，要达到质量要求和量产品质的一致性，必须要靠装备的能力去保障。按照1GW光热发电总装机容量所需中高温集热管50万支核算，要完成2020年国家光热发电装机10GW的目标，目前国内的高温集热管的供应能力严重不足，为公司研发设计的中高温集热管自动化生产线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凭借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及与国内多家知名房地产企业具有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布局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门窗生产线智能装备、光伏边框加工全自动智能装备、中高温集热管生产全自动智能装备等领域，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产品的研发可以有效解决业内长期依赖蜘蛛人进行外墙清洗可能引致的

安全问题，为客户提供安全便捷的附加增值服务；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线解决了边框人工作业，劳动力需求密集的局面，为组件边框企业提供了安全、高效、高质的生产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了提效降本增值服务；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可积极推进光伏EPC业务的拓展，既改变了传统大量人工清洗光伏电站的局面，同时节约了西部缺水地区水资源的消耗。采用夜间自动运行清理的方式，不影响白天正常发电时间，提高发电效率，为光伏电站合作业主提供延伸增值服务。

公司涉及到工程项目实施业务主要是门窗幕墙业务板块与光伏光热业务板块，智能装备业务不涉及工程施工。其中门窗幕墙业务占比79.61%，光伏光热业务占比8.73%。

公司门窗幕墙业务作为专业承包单位，工程全部是自行设计、采购材料、组织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劳务部分采用劳务分包模式，有效降低企业风险，做到全面掌握、实施把控。

光伏光热业务板块采取EPC工程总承包模式，全部自行实施，仅劳务部分采用劳务分包模式，从而合理的控制设计、采购、施工相互制约和相互脱节的风险，有效地实现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确保较好的投资收益。

7、上市公司应当结合工程分包模式、自行施工模式等披露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结合工程分包的模式，我司执行的是目前国际上最先进的质量控制体系，即：GB/T19001-2016/ISO9001：2015。相关业务执行的标准是（见表格）：

序号	编号	名称
1	GB/T 8478-2008	铝合金门窗
2	GB/T 21086-2007	建筑幕墙
3	GB/T 31433-2015	建筑幕墙、门窗通用技术条件
4	GB/T 29734.2-2013	建筑用节能门窗 第2部分：铝塑复合门窗
5	GB/T 29734.1-2013	建筑用节能门窗 第1部分：铝木复合门窗
6	GB/T 28886-2012	建筑用塑料门
7	GB/T 28887-2012	建筑用塑料窗
8	GB/T 32223-2015	建筑门窗五金件通用要求
9	JG/T 455-2014	建筑门窗幕墙用钢化玻璃
10	GB/T 50002-2013	建筑模数协调标准
11	GB/T 500033-2013	建筑采光设计标准
12	GB 50300-20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13	GB/T 50378-2014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14	GB 50794-2012	光伏发电站施工规范
15	GB/T 50795-2012	光伏发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
16	GB/T 50796-2012	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
17	GB 50797-2012	光伏发电站设计规范
18	GB/T 50865-2013	光伏发电接入配电网设计规范
19	GB/T 50866-2013	光伏发电站接入电力系统设计规范
20	GB/T 50878-2013	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

21	JGJ 129-2012	既有采暖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技术规程
22	JGJ 130-2011	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
23	JGJ 134-2010	夏热冬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24	JGJ 75-2012	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25	JGJ 26-2010	严寒和寒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26	JGJ 203-2010	民用建筑太阳能光伏系统应用技术规范
27	JGJ/T 205-2010	建筑门窗工程检测技术规程
28	JGJ 214-2010	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
29	JGJ/T 229-2010	民用建筑绿色设计规范
30	JGJ 237-2011	建筑遮阳工程技术规范
31	JGJ/T 264-2012	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运行与维护规范
32	JGJ/T 324-2014	建筑幕墙工程检测方法标准
33	JGJ/T 365-2015	太阳能光伏玻璃墙电气设计规范
34	DB11/T 1008-2013	建筑太阳能光伏系统安装及验收规程
35	DB11/1028-2013	居住建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

公司采用四位一体的项目管理计划，对主要的关键环节设计、采购、生产和施工进行有效控制，同时成本辅助和进度纠偏，达到进度、质量、安全、成本达到合同标准，满足业主要求。公司通过多年的工程管理经验，已在门窗和幕墙领域创造了自己的品牌和口碑，同时光伏产业也是依附于传统业务的软硬件资源迅速发展，公司整体的工程实施水平在同行业中属于领先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本期增加固定资产 4,084 万元,主要是购置机器设备 3,130 万元 本期减少固定资产 7,511 万元, 主要是由于公司转入清理的不动产为 7,280 万元。
无形资产	本期增加无形资产 477 万,主要是购置软件 469 万元,本期减少无形资产 1,133 万,是由于公司处置土地使用权导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收紧，地产行业集中度提升趋势愈加明显，公司的战略布局、品牌和基地覆盖优势、经营管理模式、技术研发、产品设计与加工、新产品推广应用、人才储备、品牌经营、内控管理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优势在行业中更加突显：

1、三大主业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

公司制定了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确定了三大主业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在稳步发展节能门窗幕墙业务的同时，进入太阳能光伏光热、智能装备领域，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核心客户导向，快速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三大主业协同发展。

2、品牌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坚持推行精品战略，追求与客户、供应商互利共赢的发展理念，以诚信赢得市场。

公司系中国节能门窗幕墙创新领军企业，是中国十大门窗首选品牌第一名，中国门窗百强第一名，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首选供应商品牌。报告期内，新增门窗幕墙技术专利 16 项，累计获得专利 226 项。拥有嘉寓、朗尚、朗科思、LUXSYS 等多个行业知名品牌，在品牌影响力、公信力、资金实力、技术研发、产品结构、工程业绩、客户结构、安全质量管理等方面，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实力。

嘉寓品牌组件产品获得 TUV、CQC、CGC、领跑者、技术领跑者系列认证。2018 年，徐州嘉寓当选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理事单位、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参加“第二届领跑者计划之水面光伏电站交流会”、第三届光伏创新与发展应用论坛、澳大利亚全能源展会等行业活动，斩获“北极星杯”最受欢迎十大光伏组件品牌、“光能杯”年度优秀组件企业、“中国好光伏”光伏组件十大供应商、光伏行业新锐企业、光伏行业十大最具创新组件企业、最具品牌影响力企业、2018 年先行企业 100 强、顶级光伏组件品牌等十余项优秀奖项，成功进入中能建、中电建、浙能投、浙交投、浙城投、国电投、中核、中能 8 家央企、国企白名单，为 2019 年光伏组件业务的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智能装备业务领域，奥普科星 2013 年度入选中关村高成长 100 强企业，2014 年获批为光热国际合作基地，同年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荣获“2017 中国管理最具创新价值十大品牌”、“中国新能源品牌 100 强”，2018 年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正式授予高温集热管自动化成套设备“2018—2021 年北京市国际技术合作基地”；轴承机项目于 2014 年荣获中国质量评价协会科技创新奖；在国家大科学装备领域，历时 7 年为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提供服务，协助参与了“散裂中子源”设计和制造，并于 2018 年为公司颁发了“参建工程重要贡献奖”。

3、技术和产品优势

(1) 节能门窗幕墙业务：公司整合了国际国内领先的门窗幕墙技术和产品，推出了能够满足不同气候条件的由铝合金门窗系统、铝木复合门窗系统、铝塑复合门窗系统和多功能门窗幕墙系统组成的完整系统解决方案，形成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嘉寓-朗尚门窗幕墙系统。产品涵盖节能、智能和太阳能应用三大领域，拥有结构设计、生产加工、安装施工及技术服务等完整产业链，可以充分发挥多种产品的协同效应，可以承接各种高技术含量的复杂工程项目，满足不同地区、不同客户的需求。公司自主研发的新风系统窗、智能呼吸窗、自动感应窗、智能控制窗、太阳能光热窗、耐火窗、装配式及被动式门窗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其中，朗尚系统智能窗获 2018 年度中国门窗幕墙创新奖和金轩奖。

(2) 太阳能光伏业务：徐州嘉寓拥有国内一流的全自动光伏组件生产线，研发生产的新一代高效多晶硅、单晶硅、半片、双玻、轻量化等多种组件产品，获得 TUV、CQC、CGC、领跑者、技术领跑者系列认证；组件最高功率可达 410 瓦，最高转换效率达 20.4%。随着自身专有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的不断提高，使公司产品不断提高转换效率、降低损耗、提升兼容性、降低成本、延长使用寿命以及更加安全环保。

(3) 智能装备业务：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线，具有很高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解决了传统光伏边框加工制造效率低下、自动化程度低、成品率低及浪费劳动力等问题；中高温集热管自动化总成装配线，具备智能化、数字化、高精度、高成品率、维护方便、安全环保、寿命长、低成本生产等特点，还可为客户提供产能、工艺等定制服务；全自动自润滑轴套成型机，产品和技术，均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在国内细分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门窗幕墙、光伏光热、智能装备相关技术专利68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新增授权专利125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的技术专利总数达到了442项，其中门窗幕墙226项、光伏光热155项、智能装备61项。公司累计参编了《铝合金门窗》、《建筑光伏系统技术指导》、《建筑门窗耐火完整性试验方法及判定要求》、《绿色建材评价标准门窗及配件》、《绿色建材评价标准幕墙》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40余项。

4、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经过30多年的实践积累，拥有行业内最具规模、稳定性极强的专业技术和管理团队，技术人员占比达到47.1%；管理人员平均在公司的服务期为13年，平均年龄41岁，执行力及对公司文化认同感极强。公司整体学历结构优势逐年提升，本科以上学历占比达到33%，同时引进2名博士，并大胆启用和选拔掌握新技术、熟悉新业务、敢于开拓创新的优秀年轻骨干。鼓励全员持证上岗，持证率达到15%。公司还注重企业内部专家的培养，截止目前拥有4位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内部专家，先后多人入选全国建筑幕墙门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448）、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新兴经济产业研究所高级研究员、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专家组、中国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专家组、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建筑环境与节能专业委员会、北京市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家库。“稳定+创新”逐步形成以中青年为主体、各年龄段合理配比使用的梯队结构，通过职业发展规划模型，为各体系员工提供职业发展通道并运用科学的人才测评方法，建立人才梯队资源库。在公司战略和经营管理需要的基础上，做到全方位立体培训管理体系的建设和实施。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效能，为公司战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充分调动管理层工作积极性，公司推行人才战略专项规划，通过实施“基本薪酬+员工持股计划”等举措，使员工与公司共享利益、共担风险，推动长效激励机制，真正激发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5、项目管理优势

公司积累30余年的项目管理经验，拥有建造师、中高级工程师等层次分明且优秀的项目管理专业人才，梯队建设保障，奠定了坚实的项目管理人才基础。

公司通过30余年的项目实施，建立稳定、充足、技术实力过硬的劳务施工队伍，确保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安全、进度的有效。公司注重通过信息化管理加强过程的监督，建立了完善的监督监察机制，形成了总部-区域-子公司三级监督监察体系，对项目管理过程中的问题能够及时发现、及时处理，有效防范风险。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国际经济贸易环境发生巨大变化，在全球经济放缓特别是中国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在防范金融风险的而去杠杆的大背景下，国内已进入攻坚爬坡期的形势下，建筑装饰行业形势十分严峻，金融去杠杆加剧了行业的整合。公司作为节能门窗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综合竞争力，通过品牌经营模式、持续技术创新、加强精细化管理、推行人才战略规划，加强内控建设，彰显在门窗行业的品牌优势，加强与品牌战略客户的合作，优化大客户服务模式，在门窗幕墙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基础上，同时大力拓展光伏新能源业务、智能装备业务，实现了多主业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以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指导，以实现年度各项经营计划为目标，稳健经营、加强内控管理、提高企业获利能力，主要完成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积极应对金融环境影响，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2018年，在防范金融风险而去杠杆的大背景下，证券市场面临巨大的持续下行压力，公司坚定信心、齐心协力，加强精细化管理、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加强工程回款，实现了各项经营计划。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425,454.62万元，同比增长45.21%，实现营业利润6,853.64万元，同比下降29.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72.73万元，同比下降7.86%。因业务大幅扩张使销售费用同比增长3.1%、管理费用同比增长27.05%、财务费用同比增长103.79%。

（二）强化公司治理，加强内控管理

公司通过加强ERP系统在财务、成本控制、材料采购、工程管理各体系的投入和应用，加强证券、法务及内部审计团队建设，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治理和规范运营，在各区域内不断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建设，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合规化管理，加强内部审计，增强公司风险控制和风险防范能力，使公司内在价值得到提升，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使投资者充分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规范的运营管理、可持续发展的市场前景。

（三）主营业务稳健增长，三轮驱动显成效

1、节能门窗幕墙业务

（1）2018年，国际经济贸易环境发生巨大变化，在全球经济放缓特别是中国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在防范金融风险而去杠杆的大背景下，国内已进入攻坚爬坡期的形势下，建筑装饰行业形势十分严峻，金融去杠杆加剧了行业的整合。地产行业集中度近几年提升迅速，强者恒强，龙头企业更是拥有超越行业的增速。公司专业从事节能门窗幕墙业务30余年，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借助房地产行业结构化调整的历史性机遇，公司积极调整客户结构，聚焦前20强地产商客户，优化大客户服务模式，稳健经营，控制风险，门窗幕墙市场份额稳中有升，公司现金流状况也得到明显的改善。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节能门窗幕墙合同额40.37亿元，同比增加3.51%，实现销售收入338,699.51万元，毛利48,828.17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的大客户服务模式优势凸显，继续在恒大地产同类供应商中保持年度业务总量第一、履约满意度排名第一。

在积极推行大客户服务的过程中，公司品牌、技术、专利、资质、招采、营销、工程管理的综合平台发挥了重大作用，地产20强及央企、国企战略合作取得关键进展，万科、中交、碧桂园、中南、正荣、新城、美的、新力、首钢地产已经开展实质业务，与中铁建的合作正在紧密推进，为规避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将大客户服务模式应用于拓展地产20强和央企、国企项目，积极参与中交地产产品导则编制，成为中交（中国）房地产精益化产品研究中心会员单位；参加万科智能建造大赛，并获得开题优秀奖，承接的翡翠长安项目被北京万科评选为优秀合作方、重庆嘉寓被西安万科评为优秀合作方，继公司在恒大内部履约排名持续第一的基础上，公司又成为万科集团门窗幕墙工程A级供应商第一名公司，平台优势逐步凸现。

(3) 为改变应收账款居高不下, 严重挤占经营性资金的局面, 报告期内, 公司建立了总部监督、管控, 子公司专职负责的应收账款清收体系, 通过设立专职清收人员, 明确各子公司清收任务指标, 每月定期召开清收、结算工作会议, 按照时间节点, 落实解决问题, 对2017年694个完工未决算项目, 完成了340个项目决算, 其余项目基本上都已经上报决算, 截止到2018年年底, 项目回款51,253万元, 应收账款回款工作成效显著。

2、太阳能光伏业务

报告期内, 光伏组件及光伏EPC业务实现销售合同额6.37亿元、销售收入69,369.10万元、毛利9,915.73万元; 截至报告期光伏业务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55项, 新申请光伏相关技术专利41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

报告期内受《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的影响, 公司为避免政策影响的不确定性, 公司主动下调了光伏EPC业务规模, 主要承接大型的光伏扶贫电站EPC项目, 延安一期54MW光伏扶贫电站EPC项目全部完工, 延安二期28兆瓦光伏电站、山西静乐13兆瓦光伏扶贫村级电站EPC项目实现630并网发电; 同时在户用电站业务领域, 也取得了实质的进展, 与河北威县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河北威县5兆瓦户用光伏电站全部实现并网发电。

徐州嘉寓光伏组件在2017年底一期500MW试生产运行基础上, 2018年4月二期500MW正式投产运行, 目前良品率99.6%, 达到设计产能的101%, 顺利完成全球单体规模最大的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渔光互补项目80MW双玻组件供货, 保证该电站按时并网发电, 该项目采用嘉寓品牌双玻高效瓷白组件。成功进入中能建、中电建、浙能投、浙交投、浙城投、国电投、中核、中电8家央企、国企白名单, 为2019年光伏组件业务的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智能装备业务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对奥普科星100%股权收购, 成功布局高科技、高利润率智能装备领域, 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为公司拓展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借助公司的平台优势, 奥普科星全年实现销售合同额6亿元、销售收入13,703.40万元、毛利6,744.03万元, 2018年新获得专利28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 新申请专利5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 智能装备领域累计获得授权专利61项。

被认定为北京市门头沟区高精尖企业、北京市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供应商, 在国家大科学装备领域, 已连续七年为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提供服务, 协助参与了“散裂中子源”设计和制造, 并于2018年获得了“参建工程重要贡献奖”。

(四) 强化产品研发,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共获得有效授权专利442项, 其中门窗幕墙授权专利226项, 太阳能光伏、光热授权专利155项, 智能装备授权专利61项。报告期内新申请门窗幕墙相关技术专利19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 新申请光伏相关技术专利41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 新申请智能装备相关技术专利5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

完成Luxsys-H111/H120/H131三个系列智能窗产品的研发, 并开始向市场推广。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 公司着力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的研发, 并加速技术成果产业化。公司研发的LuxsysA101系列超低能耗建筑用(被动式)铝合金窗, 取得了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PHI认证, 并获得了国家超低能耗房屋的康居认证。公司将目前系统门窗技术与成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技术进行优化融合, 研发出能够大规模推广、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系列产品, 尽快形成规模经济效益。

(五) 加强党支部工作, 发挥党组织在经济工作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报告期内, 公司党支部把嘉寓多元化发展战略与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党的十九大精神高度融合, 组织全体党员观摩学习、开展退休党员慰问、支委委员到镇党委集中轮训、组织全体党员培训、全体党员向灾区献爱心等活动, 并顺利完成党支部换届选举, 为今后更好的服务群众、服务公司打好了坚实的基础。

各子公司党组织按照党支部的要求, 与地方各级党组织建立了良好关系, 积极参与地方党建工作、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如河北、江西等多个公司深入开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学习、爱国主义教育、党建帮扶等诸多意义深远的活动, 弘扬嘉寓文化、共创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

2018年公司党支部获得了“北京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示范单位”、“牛栏山镇优秀基层党组织”、“牛栏山镇优秀党支部书记”等荣誉, 同时4名同志荣获“优秀共产党员”称号。荣誉的获得是对嘉寓党建工作的肯定, 是对嘉寓公司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的肯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54,546,204.69	100%	2,929,856,974.13	100%	45.21%
分行业					
建筑装饰	3,386,995,109.60	79.61%	2,238,159,682.60	76.39%	51.33%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693,691,004.42	16.30%	525,522,615.47	17.94%	32.00%
智能装备制造	137,034,021.91	3.22%	153,760,009.62	5.25%	-10.88%
其他	36,826,068.76	0.87%	12,414,666.44	0.42%	196.63%
分产品					
门窗	2,715,885,180.60	63.83%	1,527,772,965.06	52.14%	77.77%
幕墙	671,109,929.00	15.77%	710,386,717.54	24.25%	-5.53%
光伏 EPC	371,238,144.62	8.73%	521,039,997.24	17.78%	-28.75%
光伏组件	322,452,859.80	7.58%	4,482,618.23	0.15%	7,093.40%
智能设备收入	137,034,021.91	3.22%	153,760,009.62	5.25%	-10.88%
其他	36,826,068.76	0.87%	12,414,666.44	0.42%	196.63%
分地区					
华北	932,591,597.08	21.92%	820,580,607.49	28.01%	13.65%
华东	1,351,980,756.95	31.78%	641,155,424.12	21.88%	110.87%
东北	41,236,124.91	0.97%	112,858,699.97	3.85%	-63.46%
西南	435,337,981.53	10.23%	202,836,926.23	6.92%	114.62%
华中	633,913,710.64	14.90%	434,328,849.93	14.82%	45.95%

海南	4,849,841.43	0.11%	28,885,955.24	0.99%	-83.21%
华南	499,800,122.82	11.75%	407,032,436.70	13.89%	22.79%
西北	318,010,000.57	7.47%	269,763,408.01	9.21%	17.88%
国内其他	36,826,068.76	0.87%	12,414,666.44	0.42%	196.63%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	-----	------	-----	----	----	------	------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中国	415,113,130.00	322,452,859.80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2018年，公司新增光伏电站EPC合同额1.49亿元，装机容量31兆瓦。本期实现销售收入3.71亿元，实现毛利7037万元，公司于上年度承接的延安光伏扶贫项目一、二期已经全部并网发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装饰	3,386,995,109.60	2,898,713,398.03	14.42%	51.33%	52.26%	-0.52%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693,691,004.42	594,533,694.22	14.29%	32.00%	33.61%	-1.03%
智能装备制造	137,034,021.91	69,593,683.52	49.21%	-10.88%	-23.14%	8.10%
其他	36,826,068.76	17,493,308.86	52.50%	196.63%	101.73%	22.35%
分产品						
门窗	2,715,885,180.60	2,334,593,148.87	14.04%	77.77%	76.90%	0.42%
幕墙	671,109,929.00	564,120,249.16	15.94%	-5.53%	-3.41%	-1.85%
光伏 EPC	371,238,144.62	300,866,339.12	18.96%	-28.75%	-30.96%	2.59%
光伏组件	322,452,859.80	293,667,355.10	8.93%	7,093.40%	3,097.21%	113.83%
智能设备收入	137,034,021.91	69,593,683.52	49.21%	-10.88%	-23.14%	8.10%
其他	36,826,068.76	17,493,308.86	52.50%	196.63%	101.73%	22.35%
分地区						
华北	932,591,597.08	688,350,002.14	26.19%	13.65%	8.79%	3.30%
华东	1,351,980,756.95	1,199,691,821.84	11.26%	110.87%	114.43%	-1.47%
西南	435,337,981.53	377,371,957.60	13.32%	114.62%	108.09%	2.72%
华中	633,913,710.64	555,611,249.79	12.35%	45.95%	48.71%	-1.63%
华南	499,800,122.82	444,490,895.28	11.07%	22.79%	28.84%	-4.17%
光伏项目（西北）	318,010,000.57	258,744,425.69	18.64%	17.88%	12.50%	3.89%
国内其他	36,826,068.76	17,493,308.86	52.50%	196.63%	101.73%	22.3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公共装修	659,570,640.77	555,898,128.72	15.72%
住宅装修	2,727,424,468.83	2,342,815,269.31	14.10%
合计	3,386,995,109.60	2,898,713,398.03	14.42%
装修业务	3,386,995,109.60	2,898,713,398.03	14.42%
设计业务	20,837,742.38	3,595,458.44	82.75%
合计	3,407,832,851.98	2,902,308,856.47	14.83%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建筑外装饰行业	销售量	平方米	7,526,658.79	4,851,272.59	55.15%
	生产量	平方米	7,521,800.41	4,807,839.34	56.45%
	库存量	平方米	24,302.89	29,161.27	
智能装备制造	销售量	套	50	41	
	生产量	套	38	44	
	库存量	套	2	14	
光伏组件	销售量	瓦	415,113,130		
	生产量	瓦	418,418,275		
	库存量	瓦	3,305,14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期销售量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人工	公共装修	15,239,460.91	0.43%	13,207,445.11	0.54%	15.39%
制造费用	公共装修	9,958,899.13	0.28%	8,832,487.06	0.36%	12.75%

直接材料	公共装修	312,868,960.59	8.74%	308,134,429.10	12.59%	1.54%
安装劳务	公共装修	217,830,808.10	6.08%	170,022,456.71	6.95%	28.12%
直接人工	住宅装修	50,011,274.34	1.40%	43,077,916.96	1.76%	16.09%
制造费用	住宅装修	33,676,632.71	0.94%	29,453,138.75	1.20%	14.34%
直接材料	住宅装修	1,669,549,806.65	46.63%	979,379,381.70	40.01%	70.47%
安装劳务	住宅装修	589,577,555.61	16.47%	351,656,912.50	14.37%	67.66%
合计		2,898,713,398.03	80.96%	1,903,764,167.87	77.77%	52.26%
直接人工	装修业务	65,250,735.24	1.82%	56,285,362.06	2.30%	15.93%
制造费用	装修业务	43,635,531.84	1.22%	38,285,625.81	1.56%	13.97%
直接材料	装修业务	1,982,418,767.24	55.37%	1,287,513,810.80	52.60%	53.97%
安装劳务	装修业务	807,408,363.71	22.55%	521,679,369.20	21.31%	54.77%
直接人工	设计业务	3,595,458.44	0.10%	3,629,991.76	0.15%	-0.95%
合计		2,902,308,856.47		1,907,394,159.63	77.92%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筑装饰	直接人工	65,250,735.24	1.82%	56,285,362.06	2.30%	
建筑装饰	制造费用	43,635,531.84	1.22%	38,285,625.81	1.56%	
建筑装饰	直接材料	1,982,418,767.24	55.37%	1,287,513,810.80	52.60%	
建筑装饰	安装劳务	807,408,363.71	22.55%	521,679,369.20	21.31%	
智能装备制造	直接人工	5,567,494.68	0.16%	7,243,532.68	0.30%	
智能装备制造	制造费用	1,391,873.67	0.04%	1,810,883.17	0.07%	
智能装备制造	直接材料	62,634,315.17	1.75%	81,489,742.70	3.33%	
光伏	直接人工	60,221,601.00	1.68%	64,065,958.27	2.62%	
光伏	制造费用	24,571,321.58	0.69%		0.00%	
光伏	直接材料	375,965,377.50	10.50%	241,010,033.49	9.85%	
光伏	安装劳务	133,775,394.14	3.74%	139,892,546.96	5.71%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442,559.84	0.01%	204,515.52	0.01%	
其他业务	直接人工	8,322,617.01	0.23%	3,629,991.76	0.15%	
其他业务	其他费用	8,728,132.01	0.24%	4,837,333.26	0.2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门窗	直接人工	54,690,077.54	1.53%	41,051,365.72	1.68%	33.22%
门窗	制造费用	36,573,237.24	1.02%	28,603,579.94	1.17%	27.86%
门窗	直接材料	1,661,569,570.05	46.41%	928,262,230.57	37.92%	79.00%
门窗	安装劳务	581,760,264.04	16.25%	321,821,646.96	13.15%	80.77%
幕墙	直接人工	10,560,657.70	0.29%	15,233,996.34	0.62%	-30.68%
幕墙	制造费用	7,062,294.60	0.20%	9,682,045.87	0.40%	-27.06%
幕墙	直接材料	320,849,197.19	8.96%	359,251,580.23	14.68%	-10.69%
幕墙	安装劳务	225,648,099.66	6.30%	199,857,722.24	8.16%	12.90%
装能装备	直接人工	5,567,494.68	0.16%	7,243,532.68	0.30%	-23.14%
装能装备	制造费用	1,391,873.67	0.04%	1,810,883.17	0.07%	-23.14%
装能装备	直接材料	62,634,315.17	1.75%	81,489,742.70	3.33%	-23.14%
装能装备	安装劳务		0.00%		0.00%	
光伏 EPC	直接人工	32,426,149.00	0.91%	64,065,958.27	2.62%	-49.39%
光伏 EPC	制造费用		0.00%		0.00%	
光伏 EPC	直接材料	134,704,595.98	3.76%	241,010,033.49	9.85%	-44.11%
光伏 EPC	安装劳务	133,735,594.14	3.74%	139,892,546.96	5.71%	-4.40%
光伏组件	直接人工	27,795,452.00	0.78%		0.00%	
光伏组件	制造费用	24,571,321.58	0.69%		0.00%	
光伏组件	直接材料	241,260,781.52	6.74%		0.00%	
光伏组件	安装劳务	39,80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442,559.84	0.01%	204,515.52	0.01%	116.39%
其他业务	直接人工	8,322,617.01	0.23%	3,629,991.76	0.15%	129.27%
其他业务	其他费用	8,728,132.01	0.24%	4,837,333.26	0.20%	80.4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奥普	2	新设

2. 本公司本期转让、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减少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嘉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嘉盛	2	注销

2	灌南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润	2	注销
3	灌南嘉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鑫	3	注销
4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寓园	1	转让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光伏组件业务全面开展，本期实现收入3.22亿元，实现毛利2878.55万元。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98,938,489.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0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恒大	1,780,971,564.98	41.86%
2	延安能源光伏扶贫有限公司	172,167,419.28	4.05%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辽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62,245,684.54	3.81%
4	万科	92,957,612.10	2.18%
5	延安中新嘉特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596,208.25	2.13%
合计	--	2,298,938,489.15	54.0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48,422,847.2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7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华建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576,329,413.03	21.74%
2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771,556.89	4.14%
3	广东合和建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5,688,057.47	3.99%

4	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5,707,821.14	3.23%
5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0,925,998.71	2.68%
合计	--	948,422,847.20	35.7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945,681.19	65,900,296.54	3.10%	
管理费用	140,501,701.89	98,999,983.19	41.92%	
财务费用	210,787,531.51	103,434,741.89	103.79%	
研发费用	104,360,359.25	35,220,997.75	196.22%	本期多家子公司增加研发投入导致
	523,595,273.80	303,556,019.40	72.4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主要有如下产品系统，每类产品系统的研发目的、拟达到的目标及进展程度如下：

1、高节能铝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最新的建筑节能要求和高节能型门窗市场的需求。	开发并完善了朗尚系统A系列、E系列、H系列铝合金门窗产品，平开门窗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工程项目中，推拉门窗产品也开始应用于工程项目中。	广泛应用于严寒、寒冷、夏热冬冷、夏热冬暖及温和地区各类中高档民用建筑。	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节能门窗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

2、铝塑复合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最新的建筑节能要求和经济型门窗市场的需求。	开发了S60、S65两个系列平开门窗产品，通过了建设部科技成果评估和节能产品认证；并在严寒及寒冷地区多个工程上得到了应用。	应用于严寒、寒冷地区的各类住宅建筑，符合政府绿色建筑、经济适用房的技术性能指标和价位要求。	对公司拓展政府保障房市场、经济型门窗市场具有决定性作用

3、铝木复合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最新的建筑节能要求和高端门窗市场的需求。	已开发了M70、M75两个系列平开门窗产品，传热系数1.4~2.3 W/(m ² K)；并在北方地区成功应用，正在国内各气候地区进行大力推广。	适用于各类气候地区高档住宅、别墅项目以及零售市场的高端需求	拓宽了产品线，对公司拓展高端门窗市场和零售市场具有较强的促进作用

4、智能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通过智能控制实现门窗功能的延伸，提高门窗使用的方便性、提升居室环境的舒适性、安全性。	已开发了通过声控、触控面板、红外遥控、手机APP客户端控制来实现门窗启闭；另外还增加了烟雾感应启闭、风雨感应启闭、室内燃气感应控制启闭等技术；目前继续进行开发与家居智能系统、新风系统技术相结合的智慧门窗技术。完成了朗尚-H111/H120/H131三个系列智能窗产品的研发，产品适用范围更广。	满足高端住宅市场的定制化需求，提供便利、健康、环保、舒适的居住环境，适应未来市场发展需要。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智能家居领域，引导门窗产品消费的新观念

5、太阳能光热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对建筑太阳能热水系统的新要求，将外窗与太阳能集热器进行一体化集成，实现外窗从被动节能升级为主动造能。	已经开发完成了落地式阳台光热窗系统，并通过了建设部科技成果评估；目前正在进行产品的推广应用。	适用于太阳能总辐射量三类以上地区的各类中高层住宅建筑，将门窗技术与太阳能光热技术深度融合。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太阳能应用领域，为公司拓展了市场空间，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6、安全防盗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替代目前普遍使用的外罩式防盗窗(建筑补丁)，解决消防、装饰效果、采光等诸多问题。	已开发可实现防砸、防撬、主动报警功能的安全防盗窗；目前正在将新的安防技术与节能窗技术结合进行产品升级。	适用于各类住宅建筑外窗防盗安全的需求，实现外窗防盗安全的同时，保证外观、基本性能、使用功能的一致性。	安全防盗窗技术解决了目前外窗防盗与消防安全、装饰采光相矛盾的难题，能够与公司各类基础产品系统进行组合，适用性强，市场前景广阔。

7、窗式新风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将空气净化装置与外窗进行一体化技术融合，实现对室内外空气的净化，有效过滤PM2.5，实现室内外空气的正常交换，改善居室空气环境。	已开发能够进行手动、电动、智能模式等多种控制形式的窗式新风系统；目前正在进行具有室内室外双重空气过滤、室内空气监测、温湿度调节、负离子发生等功能的优化、并与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相融合的窗式新风系统技术的研发。窗式新风系统与智能门窗结合的产品已完成样窗制作。	满足高端住宅市场的定制化需求，使居住环境更健康、更环保。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空气净化领域，能够与公司各类基础产品系统进行组合，引导门窗产品消费的新观念。

8、单元式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使门窗玻璃安装密封、五金配件安装调试等工序能够在工厂内的生产加工环节完成，最大程度的减少工程施工安装环节的工作，实现门窗工业化	已经开发了符合国内节能要求的单元式节能门窗产品；目前正在进行与新的门窗节能技术结合的改进升级，并尝试将建筑节能门窗技术与装配式建筑技术相融合，实现成	满足海外市场和国内工业化住宅对成品化门窗的需求，实现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绿色施工的目标。	有利于公司进行现代化、标准化、工业化的流水线生产模式，促进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促使门窗产品从“工厂化”向“工业化”迈进。

生产和成品化安装。	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		
-----------	-------------	--	--

9、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门窗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使门窗k值<0.8 W/(m ² K), 气密性满足相关标准, 通过被动式建筑用门窗的相关性能检测。	朗尚-A101系列被动式铝合金窗, 已取得了世界权威机构-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的PHI认证, 获得了国家住建部康居产品认证, 并成功入选了“被动式低能耗建筑产品选用目录”。目前, 朗尚-A101系列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用门窗性能测试通过了测试。	以合理的成本投入满足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对门窗性能的要求。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更高级别的节能领域, 保持公司技术在全国的领先地位

10、铝合金耐火节能窗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研发出耐火完整性不低于0.5h、不低于1.0h两种标准的耐火门窗, 通过耐火性能相关检测。	已完成E65系列断桥铝合金窗耐火0.5h和耐火1.0h检测工作, 取得了权威机构-天津消防所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通过了铝合金外开(悬)窗在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耐火完整性0.5小时的检测; 完成了64系列断桥铝窗、68系列断桥铝木窗、50系列普铝窗、65系列塑钢窗等防火窗C1.0小时检测工作。	达到GB50016-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 满足市场中对隔热铝合金窗的保温性能、耐火性能双重标准的要求。	使公司产品可以满足工程项目对节能门窗耐火性能强制标准的要求, 保持公司铝合金门窗技术在全国的领先地位

11、外墙清洁机器人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着眼于建筑外墙运维服务的后市场, 从根本上改变目前靠蜘蛛人清洗建筑外墙的高危现状, 填补该项空白。	已完成主机功能方案设计, 一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研发机械部分的具体方案。	用机器人清洗建筑外墙, 达到重量轻, 运行灵活, 方便安装与操作, 实现对玻璃幕墙等大面积墙面的智能化连续清洗。	本研发项目, 是公司战略的一部分, 将使公司近几年, 甚至未来几十年, 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12、建筑外窗清洁机器人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拓展开发建筑外窗后期使用维护的配套设施。解决高层建筑外窗的清洁难题。	已完成实现功能的方案设计, 一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正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进行操作系统方案研究。	人在室内可安全操控擦窗机器人, 无死角清洁高层建筑外窗, 对污渍较重的窗体和墙体进行加湿擦拭, 可显著提高清洁效果。	丰富了门窗智能配套产品, 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门窗行业的领先地位。

13、门窗幕墙生产线智能装备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将传统的门窗幕墙生产制造方式转型升级	已完成调研及初步方案, 正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研究智能机械装备部分的方案。	逐步实现门窗幕墙加工制作各工序中, 用智能机械装备上下料替代目前人工操	使公司成为门窗行业进一步发展的引领者。

		作。最终实现无人车间全自动生产线。	
--	--	-------------------	--

14、装配式建筑用铝合金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研发适合装配式建筑用高档铝合金门窗系统，满足市场需求，占据相关市场份额，提高门窗成品化生产水平。	研发的新产品在北京行政副中心项目中得到应用，实现了成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得到各方认可。后期会继续推广产品在市场上应用。	满足国内装配式建筑对高档铝合金门窗产品的需求，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前提下实现成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	有利于公司进行现代化、标准化、工业化的流水线生产模式。

15、朗尚铝合金门窗系统配套软件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研发出自主门窗系统专用软件，数据库完善，具有计算、统计、优化、报价、辅助加工等功能。	朗尚铝合金门窗系统配套软件已完成，现有的A系列、E系列、H系列平开窗、平开门、推拉窗、提升推拉门、智能窗等各种窗型都能正常应用。	满足朗尚铝合金门窗系统设计应用。表格符合需求，能达到辅助设计、辅助加工的要求。设计软件数据精准，帮助使用者提供工作效率。	体现系统门窗的优越性，帮助门窗生产提高管理水平。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62	598	55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7.12%	40.02%	42.07%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4,329,925.64	89,086,549.23	64,996,513.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5%	3.04%	3.0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3,136,197.76	3,195,020,121.49	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4,515,469.54	3,144,559,954.82	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79,271.78	50,460,166.67	-36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0.00	49,806,700.00	-9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40,475.31	52,798,325.82	4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34,985.31	-2,991,625.82	2,41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6,664,564.33	2,580,047,085.10	5.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146,032.48	2,446,223,156.06	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18,531.85	133,823,929.04	83.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14,203.94	181,294,158.36	-78.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79,681,361.17	124.00%		否
营业外收入	2,734,250.57	4.26%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否
营业外支出	7,012,951.42	10.91%	主要是发生的赔偿款和滞纳金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6,158,708.44	25.15%	主要是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20,742.00	0.19%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67,410,082.16	11.35%	621,886,556.47	11.18%	0.17%	

应收账款	1,566,699,487.85	23.16%	1,026,719,954.52	18.46%	4.70%	
存货	2,909,303,673.40	43.01%	2,581,549,822.28	46.43%	-3.42%	
投资性房地产	46,752,137.77	0.69%	50,436,145.45	0.91%	-0.22%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54,767,442.68	6.72%	453,284,744.63	8.15%	-1.43%	
在建工程	48,618,101.83	0.72%	46,129,963.83	0.83%	-0.11%	
短期借款	1,153,687,940.04	17.06%	947,073,500.00	17.03%	0.03%	
长期借款	420,000,000.00	6.21%	178,000,000.00	3.20%	3.0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4,561,231.06	银承保证金及诉讼冻结款
应收票据	35,420,303.24	商业票据贴、质押
存货	309,348,651.69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30,495,684.52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25,597,992.15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9,424,341.62	抵押贷款
奥普科星股权	60,000,000.00	质押贷款
合计	884,848,204.2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2,163,002.00	64,250,000.00	245.7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器人设备的研发及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机械零部件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	203,903,002.00	49.00%	自筹	无	无	无	0.00	34,697,649.42	否	2018年10月18日	2018-067

	动;不得 从事本 市产业 政策禁 止和限 制类项 目的经 营活 动。)												
合计	--	--	203,903 ,002.00	--	--	--	--	--	0.00	34,697,6 49.4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0	首次公开 发行	67,769.9	23.15	69,661.56	0	2,762	4.08%	0	0	0
合计	--	67,769.9	23.15	69,661.56	0	2,762	4.08%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每股 2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728,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0,300,999.5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77,699,000.50 元。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17-116、2017-117）。公司拟将基于“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广东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辽宁嘉寓办公楼项目”、“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

目”的募投项目已完工结余的募集资金共计 23.18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拟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出具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说明鉴证报告》（中准专字[2017]2071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3.1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含存款利息），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9,554.8	9,554.8		8,184.94	85.66%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81.03	7,826.78	否	否
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	否	3,983	1,221		1,301.15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11,085	11,085		10,179.51	91.83%	2012 年 04 月 30 日	3,557.45	8,489.7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622.8	21,860.8		19,665.6	--	--	3,738.48	16,316.48	--	--
超募资金投向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3,000		3,009.52	100.00%	2012 年 05 月 01 日	122.68	2,003.16	否	否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办公楼项目	否		800		627.81	78.04%	2014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	否		4,000		4,010.44	100.00%	2014 年 05 月 31 日	152.22	768.98	否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	否		6,800		6,356.3	93.48%	2013 年 09 月 30 日	7.06	1,366.21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2,022.84		12,022.84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3,945.9	23.15	23,969.0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0,568.74	23.15	49,995.96	--	--	281.96	4,138.35	--	--
合计	--	24,622.8	72,429.54	23.15	69,661.56	--	--	4,020.44	20,454.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2 年 1 月开始投产，2014 年刚刚达到设计生产规模；其次，宏观调控持续及市场竞争加剧，项目投产后承揽的合同毛利率降低，与建设前的可研报告存在一定差距；另外，公司积极推行六大区域的市场战略布局，期间费用投入增长较快。2、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说明：公司为了产品技术进一步升级，增强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竞争力，扩大系统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在自主研发基础上引进欧洲先进的萨帕建筑系统，与欧洲萨帕建筑系统公司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时间略有延后，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成。3、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2 年 5 月开始投产，投产后第 3 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后期产能逐步释放，但仍未达到预期。4、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2 年 5 月开始投产，投产后第 3 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目前产能尚未完全释放；其次，广东嘉寓尚未取得门窗幕墙一级资质，承揽订单的能力较弱；广东嘉寓承揽的海外出口订单较多，其汇兑损失也是影响其效益发挥的原因之一。5、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4 年 6 月开始投产，产能尚未完全释放。6、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3 年 10 月开始投产，产能尚未完全释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此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677,699,000.50 元，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总额 246,228,000.00 元超募 431,471,000.50 元，超募资金 2018 年度具体使用情况如下：1、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条第（三）款所述内容。2、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① 2010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8,6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② 201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③ 2012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6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④ 2014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 6,700.00 万元闲置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⑤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四川</p>								

	<p>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辽宁嘉寓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江苏嘉寓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此四项募投项目结项,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中投资项目结项资金及利息3,468.74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贷款的金额为3,422.8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5.90万元。</p> <p>3、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具体项目情况①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在广东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2011年10月20日,广东嘉寓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博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平安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3,009.52万元(其中,9.52万元为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金额),用于购买机器设备、支付房屋租金及装修等支出。②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使用800.00万元募集资金和200.00万元自有资金在辽宁成立全资子公司辽宁嘉寓。2011年12月5日,辽宁嘉寓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于2012年1月6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平安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627.81万元,用于办公楼建造支出。③2012年3月21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决议,使用超募资金4,000.00万元及自有资金1,000.00万元向黑龙江嘉寓增资建设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同时,公司与黑龙江嘉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以及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4,010.44万元(其中,10.44万元为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金额),主要用于生产基地工程建设支出。④2012年9月10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2,800.00万元通过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寓”)向江苏嘉寓增资建设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2012年11月23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以募集资金节余资金2,762.00万元、超募资金47.10万元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190.90万元,共计4,000.00万元,通过上海嘉寓向江苏嘉寓增资建设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募集资金6,356.30万元,主要用于生产基地工程建设支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超募资金项目已全部结项。</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根据2010年12月15日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原“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到四川什邡经济开发区北区。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项目没有发生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关于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根据2010年12月15日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原“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到四川什邡经济开发区北区,该项目通过向四川嘉寓增加注册资本金11,085万元的方式实施,实施主体变更为四川嘉寓;根据2011年6月13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厂房自建改为购买的方式。同时,四川嘉寓根据实际情况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项目方向及投资总额均不变化。关于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投资结构变更情况2012年9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并于2012年9月28日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p>该议案。 本次议案具体调整方案为：取消原投资计划中的研发设计主要设备中检测设备支出 212.00 万元及安装工程费 35.00 万元；购置设计软件支出由原投资计划的 568.00 万元调整到 185.20 万元；办公设备支出由原投资计划的 198.50 万元调整为 228.10 万元；信息化管理中心工程主要设备支出由原投资计划的 68.00 万元调整为 78.20 万元；增加研发费用 590.00 万元，共 1,221.00 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3 月 26 日，鉴于公司正在与欧洲的门窗系统公司探讨合作开发嘉寓节能门窗系统，需要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将 631.00 万元的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调整为 137.65 万元，将 590.00 万元研发费用调整为 1,083.35 万元，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保持不变仍为 1,221.00 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公司为了产品技术进一步升级，增强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竞争力，扩大系统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在自主研发基础上引进欧洲先进的萨帕建筑系统，与欧洲萨帕建筑系统公司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时间略有延后，该项目预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结构及实施方式发生变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及投资结构均未发生变更。</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根据公司 2010 年 10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6,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1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p> <p>2、2012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6,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5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2 年 5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6,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p> <p>4、2012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6,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3 年 6 月 7 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2013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6、2013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6,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4 年</p>

		1月22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公司与检测中心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根据该合作协议，检测中心将成为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测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的质量检测承包单位之一。为降低投资成本，减少固定资产项目的重复投资和减少未来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考虑到购置检测设备成本较高，且检测结果不易得到国家认可等因素，2011年8月31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的议案》，对“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保留研发设备购置部分及安装部分（721.00万）、其他费用中的软件购置费（500.00万），共1,221.00万元；取消原投资计划中建筑工程费及相应的其他费用，投资总额由原3,983.00万元调整为1,221.00万元，节余2,762.00万元。2014年3月26日，鉴于公司正在与欧洲的门窗系统公司探讨合作开发嘉寓节能门窗系统，需要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将631.00万元的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调整为137.65万元，将590.00万元研发费用调整为1,083.35万元，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保持不变仍为1,221.00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2014年12月31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2014年4月23日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成。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明确用途，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17-116）：公司拟将基于“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广东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辽宁嘉寓办公楼项目”、“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的募投项目已完工结余的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拟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已全部销户完成。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嘉寓	子公司	生产、销售：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建筑幕墙加工、设计、安装；货物与技术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限制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000 万元人民币	2,252,275,885.79	482,867,549.28	2,024,610,898.47	88,942,235.75	79,799,584.97
奥普科星	子公司	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器人设备的研发及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机械零部件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5000 万元人民币	232,335,792.22	128,882,567.89	138,406,190.09	38,474,192.22	34,697,649.42

		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取得	-927810.27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偿划出股权	0
山东嘉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	0
灌南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0
灌南嘉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0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1、建筑装饰业

随着国家“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的实施，不断拓宽着建筑业的发展和投资机会，据财政部测算，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在未来6年需要投入42万亿元。京津冀地区及相关产业将迎来平均每年7万亿元的投资机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形成了发展绿色建材产业的巨大价值共识，在科技和政策的双重推动下，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的驱动力将不断增强，绿色节能和智能化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住建部发布的《“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明确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15%以上，其中重点推进地区达到20%以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指出，装配式建筑“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推进地区。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

2019年开年伊始，国务院批复《河北雄安新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雄安新区将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的使命，从国土空间开发、生态自然环境优化、数字智能之城创建等方面，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全国样板。绿色、节能、环保建筑装饰类企业将持续受益于相关项目建设。

2019年开年伊始，国务院批复《河北雄安新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雄安新区将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的使命，从国土空间开发、生态自然环境优化、数字智能之城创建等方面，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全国样板。绿色、节能、环保建筑装饰类企业将持续受益于相关项目建设。

2019年推出减税降费政策，将制造业等行业16%的增值税税率降至13%，还要降低企业社保负担。这些举措有利于正处在改革创新阶段的企业，对企业现金流状况有实质性改善，为提升企业活力、扩大经营奠定了基础。

2019年全国两会确定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主基调。近两年房地产市场保持总体平稳态势，地产行业集中度近几年提升迅速，强者恒强，龙头企业更是拥有超越行业的增速。公司专业从事节能门窗幕墙业务30余年，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借助房地产行业结构化调整的历史性机遇，通过增强与全国二十强地产企业的合作和并购重组整合行业资源，大力发展绿色建筑系统业务，不断扩大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及市场份额。

公司根据《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着力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的研发，在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方面已有一定技术积累，拥有单元式门窗、门窗护框等多项相关技术专利，公司研发的朗尚101系列被动式节能铝合金窗，取得了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PHI认证，并获得了国家超低能耗房屋的康居认证，成功入选“被动式低能耗建筑产品选用目录”，公司将加速技术成果产业转化。

2、光伏光热行业

光伏产业已经成为迅速崛起的世界性产业，光伏扶贫是近两年政府工作主题；乡村振兴战略的确定，为推进农村新能源行动，发展光伏发电带来新的历史机遇；国务院《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6-2030）》明确指出：要在保护生态的前提下，扩大利用太阳能，实施新能源集成利用示范工程，因地制宜推进新型太阳能光伏和光热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国家能源局《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到2020年底，太阳能发电装机达到1.1亿千瓦以上的目标。

2017年12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年）》，对取暖方式、取暖面积等给予明确规定，使我国的清洁能源供暖进入高速发展的新时代。太阳能“十三五”规划中指出，到2020年在适宜区域建设大型区域供热站200座以上，集热面积总量达到400万平方米以上；结合新农村建设，在全国推广农村建筑太阳能热水、采暖示范项目300万户以上，可以预见，在未来五到十年，我国的太阳能光热供暖市场巨大。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2018年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仅次于2017年新增装机，为历史第二高。截至2018年12月底，全国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74亿千瓦，位居世界第一。

近期，国家能源局下发了《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对光伏项目平价上网、竞价上网、补贴等模式，做出了详细规定，明确了不同形式电站建设的操作办法。政策细则接地气，调控措施更具体，稳步持续发展有保证。光伏扶贫作为重点补贴项目，也受到相关政府部门及行业高度关注。截至2018年8月31日，国家能源局累计下达光伏扶贫规模1544万千瓦，已在全国26个省份建成并网光伏扶贫项目1363万千瓦，累计帮扶224万建档立卡贫困户。财政部也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当中明确表示拟安排专项扶贫资金1261亿元，同比增长18.9%。

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成果及合理的业务模式，是清洁能源推广的重要条件。冬季供暖在我国北方是关乎民生的项目，夏季制冷在这个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时代，也是不可或缺的项目。在国家严格限制燃煤的今天，太阳能作为既经济又没有污染的清洁能源种类，日益受到供暖制冷行业的青睐；高效的能源综合利用体系，新型的清洁能源城市及园区，是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公司利用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工程管理、资金筹措等各方面的综合优势，与近300家劳务安装队伍保持长期、稳定合作，为实施光伏EPC工程，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储备，布局光伏电站施工领域，为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极；奥普科星依托先进的光热、光伏装备与技术，将在太阳能光热利用领域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进而在努力化解社会民生难题的同时，实现企业作为经济实体的价值，同时也履行作为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公司将在2019年着重加速光伏业务由量到质的转变，加大产业核心竞争力。强化并完善补贴资金分配、竞价方式、户用管理等方面的细则。

3、智能装备行业

改革开放40周年，经济发展的同时，伴随着社会老龄化程度的加深，人口红利正逐年消失，劳动力短缺及用工成本的攀升，将推动工业企业对包括工业机器人在内的自动化、智能化装备需求的快速上升，国内机器人行业将引来广阔发展空间，机器人在生产过程中应用将日趋广泛，通用设备制造业将迎来大规模工业机器人使用需求，中国工业机器人产业未来的市场增长空间非常可观，市场规模有望达到千亿量级。数据显示，2017年中国智能制造行业市场规模为15150亿元，增长率为22.6%，伴随着技术的逐渐完善，应用产业的不断拓展，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预计2019年市场规模将超19000亿元。

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中国制造2025》，明确机器人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大力开发工业机器人

本体和关键零部件系列化产品。2016年12月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到2020年，智能制造发展基础和支撑能力明显增强，传统制造业重点领域基本实现数字化制造，有条件、有基础的重点产业智能转型取得明显进展。中国制造业的发展主线将体现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的数字化、智能化制造，实现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蜕变。“十三五”期间智能设备将迎来黄金发展时期，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销售收入年复合增长率24.58%。预计到2022年，产业销售收入超过38000亿元。（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太阳能利用“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到2020年光热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0GW。同时，为进一步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利用光热槽式供热系统逐步取代传统化石能源供暖，也使得光热市场潜力巨大。用于光热发电用的高温集热管性能要求高，耐高温要求达到430℃以上，吸收率要求在95%以上，同时兼顾高温状态下的热量损失，对集热管自身性能计量要求非常严格。传统的生产方式和装备很难满足中高温集热管质量的稳定性，要达到质量要求和量产品质的一致性，必须要靠装备的能力去保障。按照1GW光热发电总装机容量所需中高温集热管50万支核算，要完成2020年国家光热发电装机10GW的目标，目前国内的高温集热管的供应能力严重不足，为公司研发设计的中高温集热管自动化生产线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凭借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及与国内多家知名房地产企业具有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布局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门窗生产线智能装备、光伏边框加工全自动智能装备、中高温集热管生产全自动智能装备等领域，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产品的研发可以有效解决业内长期依赖蜘蛛人进行外墙清洗可能引致的安全问题，为客户提供安全便捷的附加增值服务；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线解决了原来边框人工作业，劳动力需求密集的局面，为组件边框企业提供了安全、高效、高质的生产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了提效降本增值服务；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可积极推进光伏EPC业务的拓展，既改变了传统大量人工清洗光伏电站的局面，同时节约了西部缺水地区水资源的消耗。采用夜间自动运行清理的方式，不影响白天正常发电时间，提高发电效率，为光伏电站合作业主提供延伸增值服务。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实践三大主业协同发展的战略，形成三极组合驱动格局，专注发展节能门窗幕墙、太阳能光伏光热、智能装备三个战略方向。在稳步发展节能门窗幕墙业务的同时，利用公司在光伏建筑一体化领域的技术优势，充分发挥在工程管理、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等各方面的综合优势，全面拓展光伏电站EPC市场份额，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在智能装备及与主业相关领域清洁机器人方向深入布局，坚持科技创新引领，集中优势资源，通过中高温集热管全自动生产线、光伏边框全自动生产线等智能装备系统产品拓展光伏光热及智能装备市场份额，发展成为细分行业龙头，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三）2019年度经营计划

2019年，在“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的背景下，公司制定了稳中求进、严控风险的经营策略，全年计划实现销售合同72亿元。

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公司计划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加强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在经济建设中的领导作用

2019年公司党组织将坚持以习近平同志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理论依据，带动公司党员和群众增强社会意识，加强团队意识建设和企业凝聚力建设，逐步强化各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特别是党员，在经营过程中合规经营、合法经营、廉洁自律的意识。为企业更好的服务于社会打下坚实基础。同时要认真学习领会十九大、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属地党、团、工会组织建设，积极参加社会组织活动，引领公司员工融入属地环境，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围绕当地党委、政府，帮助企业健康、持续的发展，为公司员工在企业、社会全面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2、加强区域化集中管理，提高门窗幕墙业务盈利能力

2019年，门窗幕墙业务计划实现合同额50亿元。

（1）区域总部集中管控，继续优化客户结构

门窗幕墙业务主要在稳健经营、防控风险的前提下拓展市场，将七大区域合并为华北、华南、华东三大区域，推行重要客户专属服务模式，由区域总部对各子公司工程、成本、采购、财务、技术实行统一管理，聚焦拓展地产20强和大型国有房

地产客户,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公司职能转化为对区域经营的服务、监督、审计、考核,实行指标化管理,确保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2) 加强应收账款清理,继续盘活材料库存。为更好的增加公司现金流,对内将“抓应收,清库存”作为年度重点工作,分解落实到区域、子公司、项目部,通过控制采购节奏、加快施工进度降低库存,通过加快竣工结算工作,加强工程款回收;对外通过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快速清理各项应收账款,改善现金流状况,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

(3) 着力精细化管理,继续提升管理效益。各区域、生产基地加强对子公司资质、房产土地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情况的分类管理,重点提高房产土地集约利用效率,保证公司资产保值增值。

3、坚持技术引领,提高光伏新能源业务市场竞争力

2019年,光伏业务计划实现合同额16亿元。

(1) 光伏EPC业务:持续强化光伏EPC工程管理,扩大投标范围;加大光伏系统集成能力研究,继续专注在分布式光伏电站、光伏扶贫电站、户用光伏等业务领域,积极承接国家十三五第一批和第二批的光伏扶贫项目;认真研究国家光伏政策、适应市场变化,积极迎接光伏平价上网时代的来临,在平价基地、平价分布式项目方面做好战略布局和资源储备;择机开拓风电EPC市场。2019年计划实现合同额10亿元。

(2) 光伏组件业务:

2019年,是技术竞赛最关键的一年,电池标配从多晶转换成单晶perc,组件更是由传统组件升级为高效半片双玻组件,客户对产品质量、新产品、新技术的需求大幅提高。公司将对现有的全自动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确保组件产品可以满足市场不同需求,在2018年推出“半片/双面双玻/超轻量化/叠瓦”等先进高效组件的基础上,推出具备“HIT/MWT/SHINGLED”等前沿技术的高效组件;争取进入5-7家央国企白名单和工信部名录;进一步加强成本精细化管理,迎接光伏电价平价上网时代的来临,着力拓展海外市场,增加海外订单,2019年计划总出货量超过1GW,实现合同额6亿元。

4、坚持科技创新,提高智能装备的市场占有率

智能装备业务的推动力在于科技创新。2019年奥普科星仍将坚持科技创新、科研领先的发展思路,计划实现合同额6亿元:

(1) 继续深耕光伏边框组件生产自动化设备,力争在2019年上半年推出奥普科星主产品光伏边框生产线的第五代产品,实现边框线的立冲结构和短边框角码自动装配生产线,坚持在光伏边框生产领域做到技术持续领先的局面;

(2) 加大开发光热集热管生产设备新产品的力度,2019年推出集热管自动玻璃熔封生产线和多层钢管退火炉,完善集热管生产设备的更新换代,在国内光热行业装备快速发展中,占据引领位置;

(3) 坚持开发智能装备非标新产品,扩展奥普科星产品发展新领域。在原有光伏、光热产品的基础上,大力开发智能装备的非标新产品,使奥普科星的发展更全面,基础更深厚。2019年计划推出的智能装备新产品包括:真空灭弧室老炼生产线,煤仓智能清理机器人,渣土运输车棚盖项目,智能化桩机装配线等;

(4) 奥普科星2019年在科技创新,科技发展,科研管理等方面计划申报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2个,申报北京市智能制造产品推荐企业备案1个;申请国家专利30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通过这些举措,奥普科星将确保在技术创新,科研管理,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为奥普科星在光伏、光热和智能装备等领域的发展储备新的动力。

5、深化创新驱动,促进产品升级引领市场需求

公司将申报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作为2019年度重要的技术工作内容之一,同时指导徐州嘉寓申报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奥普科星公司申报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指导满足条件的区域子公司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工作,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公司技术中心将着力于节能门窗幕墙、太阳能光伏、高端智能装备三大业务板块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在节能门窗幕墙业务板块,不断丰富嘉寓-朗尚门窗幕墙系统的产品线,契合市场需求,补充目前产品的空白;在光伏业务板块,结合光伏组件生产设备的升级改造和产品技术的更新换代,提高组件的光电转换效率,提高能效比;在智能装备板块,进行第五代光伏边框生产线立冲式结构和短边框生产线的研发试制;进行光热管自动玻璃熔封生产线、多层钢管退火炉及高温集热管连续镀膜生产线的研发设计等。

公司技术中心将满足各区域（事业部）及子公司对产品升级和技术升级的需求，将系统理念和技术服务的内容具体化，引导客户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

6、降低企业负债率，优化负债结构

公司的传统主业之一门窗幕墙所属的行业特性，承接的工程合同金额大，工程量集中、办理竣工结算周期长，在施工过程中需要垫付较多的资金采购原材料、支付劳务分包款，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对应的资金需求量持续增长；其次，报告期内受金融去杠杆宏观经济的影响，对地产公司的调控加强，不同程度影响了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

公司为实现战略目标，达到多主营业务共同发展，于报告期内用现金收购子公司奥普科星少数股东49%股权而达到对其100%全资控股，支付的对价与该公司收购日报表净资产公允价值对应份额的差额冲减净资产，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资产负债率。

此外，公司自上市以来，经营规模增长幅度较大，报告期内承接的订单较2010年度增长285.78%，区域化经营成效显著，在全国各大区域均已设立分支机构，但公司内生及外延式发展所需要的营运资金除了留成收益之外单一由负债融资解决，导致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达到较高水平。

为化解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且负债结构不合理而带来的偿债风险，下一步公司拟采取解决措施如下：

（1）经营规划的战略调整，进一步扩大毛利高且周转快的智能装备业务的市场份额，同时加大回款好周转快的光伏组件业务的承接；

（2）公司继续通过自身品牌优势，甄选综合实力雄厚、履约能力强的优质客户和供应商与其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打通上下游供应链融资渠道，化解资金风险，优化资本结构。

（3）为加速应收账款的回收，公司成立应收账款清收部门，调整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制定应收账款的催收制度和激励措施，加快资金回笼以支付经营性负债及金融机构借款。

（4）为充分响应国家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疏解非首都功能的号召，公司已将门窗幕墙生产环节疏解至河北“威县-顺义产业园”。下一步公司拟将已腾退的位于北京顺义的工业用地转让给由控股股东嘉寓集团与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项目公司建设节能科技产业园项目，处置该资产能快速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

下一步利用该转让的土地资源建成的嘉寓节能科技产业园扣除相关的建安费用、税费及管理费后，主要收益将由公司享有，具体的方案及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尚在落实中，该项目未来实现的收益能较大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5）公司将积极筹划债券发行工作，通过发行中长期的公司债券，降低短期流动负债金额及比例，优化负债结构。

综上，公司下一步将通过一系列有效措施优化资本结构，改善资产负债率，化解短期偿债风险，提高综合竞争力。

7、抓住历史机遇，拓展雄安新区等重点项目建设

雄安新区总体规划，确定将按照智能、绿色、创新的方向打造一座现代化之城。在雄安新区总体规划批复后一周时间内，河北省主要领导多次调研嘉寓节能科技产业园，对公司在河北的发展高度重视。

公司响应京津冀协同发展、疏解非首都功能战略部署，已经在威县嘉寓节能科技产业园布局了节能门窗幕墙、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设备、中高温集热管自动化生产设备三大产业，依靠在装配式建筑的技术积淀，成功参与了北京行政副中心项目建设，在雄安新区大规模建设启动之际，公司计划充分发挥公司在节能、智能门窗技术，装配式建筑、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方面的技术优势，大力拓展雄安新区、北京城市副中心、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市场。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及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在继续做大做强门窗幕墙业务的同时，快速切入太阳能光伏光热、智能装备机器人领域，在积极拓展新业务的同时，

对宏观经济周期和相关行业风险的防控是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课题。

公司从事30余年的门窗幕墙行业，新进入的太阳能光伏光热、智能装备机器人行业，在改善人民生活、居住条件，对社会经济发展做出重要贡献的同时，因其自身具有的商品特性、对社会财富的创造性以及与其他行业的相关性决定了其必然会受到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并形成一种经济周期。

行业供给总量会因劳动力、技术水平、资金供需等因素的变化呈现不断扩张或收缩的态势；行业业绩也会因价格、需求、收入、市场预期变动，以及宏观经济政策主要包括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投资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而出现周期性波动。

公司通过推行大客户服务模式，与国内大型地产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力图规避房地产景气波动给企业带来重大影响，提高节能门窗幕墙业务的抗风险能力；太阳能光伏光热、智能装备业务均依托产业链相关业务进行拓展，可以避免进入新业务领域带来的不确定性。

2、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三大主业均属于市场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企业由也逐渐由分散型向集中型转变，行业的竞争格局将主要取决于企业的战略布局、融资能力、产品质量、企业的品牌和企业在行业中的信誉度、内控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竞争，行业内的市场竞争格局将对公司构成一定风险。

公司做为节能门窗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自主创新能力强，产品线丰富，拥有自主研发的嘉寓 朗尚系统，综合配套能力强，品牌形象好，在行业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在中高端节能门窗市场具有比较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全面拓展光伏新能源和智能装备领域业务，规避单一门窗幕墙主业所导致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利用布局全国基地的区域资源优势，迅速拓展光伏电站EPC业务，建设全自动光伏组件生产线，增加了在光伏行业中的综合优势，公司的智能装备领域的主导产品在细分市场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为公司在新的业务领域拓展市场提供了较强的综合竞争力。

3、行业资源整合及主业拓展可能带来的风险

随着公司全国范围内区域化经营战略目标的推进，公司已完成对三大主业在全国市场的布局。公司将在门窗行业从分散型逐步向集中型转变的历史机遇中，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逐步从全产业链的经营模式向以系统研发、技术服务为重心的模式转型，加大力量拓展互联网+门窗零售市场，进行国内节能门窗、智能家居等领域的行业资源整合，同时进一步拓展绿色建筑、智能装备领域、光伏光热领域业务。在进行行业资源整合及发展模式转型升级的过程中，企业文化的差异、管理模式的创新、人力资源的储备等方面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素所带来的风险。

公司将在充分评估风险及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采取加大人力资源储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与融合，强化信息化管理，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增强内控制度的建设和执行监察力度，优化管理流程，提高管理效率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过程中还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度利润分配已于2018年6月2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16,76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734,08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734,080.00
可分配利润（元）	401,934,840.3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43%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拟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716,7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 0.08 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734,080 元。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716,7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 0.10 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167,600 元。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716,7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 0.10 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167,600 元。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拟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716,7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 0.08 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734,080 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5,734,080.00	58,727,281.56	9.76%	0.00	0.00%	5,734,080.00	0.00%
2017 年	7,167,600.00	63,740,296.22	11.25%	0.00	0.00%	7,167,600.00	0.00%
2016 年	7,167,600.00	76,193,445.57	9.41%	0.00	0.00%	7,167,60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6835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田家玉作为股份公司的实	2009 年 07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5292XN;田家玉	实际控制人期间、新新资产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新新资产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利用股份公司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北京古牛涤纶有限公司;北京古牛制衣有限公司	依据尽量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原则与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存在的关联交易,其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并签订相关关联交易	2009年10月09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协议，确保股份公司及其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在田家玉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新新投资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绝对禁止利用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房产及其他资产，以保障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68355292XN;田家玉		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若公司因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	201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为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2018年	非经营性往来	0.27	0	0	0.27	现金清偿	0.27	
合计			0.27	0	0	0.27	--	0.27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	不适用								

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奥普	2	新设

2. 本公司本期转让、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减少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嘉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嘉盛	2	注销
2	灌南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润	2	注销
3	灌南嘉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鑫	3	注销
4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寓园	1	转让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健 王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	6,295.59	否	正在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	161.12	否	已审结	公司需向原告履行付款义务	未执行完毕		
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	2,081.71	否	正在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1、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含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总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存续期36个月。

2017年7月17日至2017年7月19日，“西南证券—嘉寓股份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嘉寓股份股票9,048,850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60,164,151.35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65元，买入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1.263%，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建仓完成之日起12个月。

2、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含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总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存续期36个月。

2018年7月27日至2018年7月30日，“西南证券—嘉寓股份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嘉寓股份股票8,053,821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4,782,186.10元，成交均价为4.32元，买入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1.124%，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建仓完成之日起12个月。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80,391.69	0.03	0.00%	10,000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	销售商品、提供	市场价	3,810,495.04	11.5	0.32%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	《关于预计2018年

公司	其他企业	联交易	劳务									日	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66,897,170.00	9.06	0.25%	100,000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湘乡嘉湘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7,847,540.00	-7.73	-0.21%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77,104,000.00	134.39	3.70%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	受同一母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	销售商	市场价	33,753,000.00	-3.5	-0.10%		否	银行存	无	2018年03月28	《关于

公司	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关的关联交易	劳务								日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马鞍山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2,428,600.00	82.12	2.26%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关于预计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长垣县中民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47,799,600.00	595.31	16.40%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关于预计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6,836,000.00	-4.21	-0.12%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关于预计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
嘉寓光伏	受同一	与日常	销售商	市场价	21,960,	5.33	0.15%		否	银行存	无	2018 年	《关于

咸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品、提供劳务	格	000.00					款		03月28日	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50.000.00	69.67	1.92%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634.029.47	327.2	9.01%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尚志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600.000.00	136.93	3.77%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490,000.00	33.95	0.94%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040,000.00	83.04	2.29%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3月28日	《关于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河北道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4,952,000.00	2,157.33	59.42%	2,495.2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8年08月29日	《河北道荣购买奥普科星产业化自动生产线项目扩增设备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合计				--	--	3,630.42	--	112,495.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				不适用									

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嘉寓集团	控股股东	以工商登记为准	以工商登记为准	12 亿元	0	0	0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p>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嘉寓集团共同投资设立节能科技产业园开发项目公司，建设嘉寓节能科技产业园，该项目公司拟定注册资本 12 亿元，嘉寓集团拟出资 9.72 亿元，持有 81% 股权，公司拟出资 2.28 亿元，持有 19% 股权。并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可查阅公司 2018 年 8 月 29 日及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2）及《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4）</p>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往来借款	是	0.27					0.27
河北道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10	2,495.2	710			1,795.2

司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500	213.71	713.71			0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222.8	47.39	270.19			0
湘乡嘉湘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179.26	812.78	992.04			0
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74.52					74.52
嘉寓光伏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602.91	99.42	702.33			0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670.01	8.79	678.8			0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14.18					14.18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230.21					230.21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100					100

限公司	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200					200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0	61.52				61.52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否	0	22.35				22.35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	90				150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往来款	134.47	134.47				268.94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880		800			80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50					50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400	200				60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381.85	184.56	129.19			437.22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	往来款	999.95	0.01				999.96

	级子公司							
嘉寓新新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往来款	1,635.91	105,349.15	81,642.89	4.35%	1,642.64	26,984.81
嘉寓新新投资 (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24				24
嘉寓新能源 (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80.14				80.14
嘉寓新新节能 科技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114.62				114.62
河北万鑫能源 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款		46.51				46.51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 租赁费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厂房	95,145.41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904,761.90	2,000,000.02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厂房	1,757,714.28	1,455,384.6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厂房	888,888.88	
卫辉市新新投资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818,181.84	600,000.00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厂房	801,377.15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	厂房	1,881,943.16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厂房	3,005,108.58	387,600.00
合计		11,153,121.20	4,442,984.6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北京市顺义区牛富路16号院内东侧、北侧、西侧一至二层房屋，租赁期限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日，租赁期限2年，年租赁费为207,417.00元。

（2）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德州新新坐落于创业大道与开元路交叉口西北角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200万元。

（3）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北侧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184.56万元。

（4）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湖南省湘乡经济开发区的厂房，租赁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金为93.33万元。

（5）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南省卫辉市唐庄镇产业集聚区工业路1号，租赁期限自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金为90万元。

（6）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江苏省徐州市沛县经济开发区沛公路北侧1-7号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金为88.15万元。

（7）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湖北省咸宁市永安东路长江工业园的厂房，租赁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金为86.51万元。

（8）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湖北省咸宁市永安东路长江工业园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114.62万元。

（9）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经济开发区，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122.74万元。

（10）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与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经济开发区，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77.52万元。

（11）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经济开发区，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3年，年租赁费为129.6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重庆嘉寓	2018年04月26日	8,000	2018年06月22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6/22-2019/6/21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2月1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2/12-2020/1/25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3月1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3/15-2020/3/15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1月1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19-2020/7/30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3月1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3/14-2019/3/13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5月07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5/7-2021/5/7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7月02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7/2-2019/6/25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8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8/21-2021/8/20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60,000	2018年08月31日	2,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8/31-2022/8/31	否	否
四川嘉寓	2018年04月26日	20,000						否
四川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20,000						否
广东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40,000						否

广东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20,000	2018年08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8/30-2019/8/29	否	否
上海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40,000	2018年05月28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5/28-2019/1/21	否	否
上海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40,000	2017年01月2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8-2020/1/28	是	否
上海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40,000	2018年04月1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4/18-2019/4/17	否	否
上海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40,000	2018年10月19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0/19-2019/10/9	否	否
江苏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5,000	2018年07月10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7/10-2020/7/5	否	否
江苏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5,000	2017年09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1-2021/9/21	否	否
安徽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2,000						否
江西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9,000	2018年12月19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2/19-2021/11/29	否	否
江西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9,000	2018年11月07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1/7-2021/11/6	否	否
黑龙江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0,000	2018年07月1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7/16-2021/7/15	否	否
七台河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500						否
河南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2,000	2017年03月2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9-2021/3/29	否	否
河南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2,000	2018年10月2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0/26-2020/10/23	否	否
河南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12,000	2018年12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2/11-2021/12/11	否	否
湖北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6,000						否
山东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2,000						否
临邑嘉寓	2018年04月26日	10,000						否
海南嘉寓	2018年04月26日	10,000	2018年05月23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5/23-2018/12/16	是	否

河北嘉寓	2018年04月26日	5,000	2018年12月1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2/11-2021/12/10	否	否
河北嘉寓	2017年12月06日	20,000						否
徐州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32,000	2017年09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9-2020/9/29	否	否
徐州嘉寓	2017年11月15日	32,000	2017年10月1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10-2020/10/9	否	否
徐州嘉寓	2018年04月26日	3,000						否
嘉润集成	2017年11月15日	10,000						否
嘉润松原	2017年11月15日	5,000						否
奥普科星	2018年04月26日	15,000	2018年05月0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5/8-2022/5/18	否	否
奥普科星	2018年04月26日	15,000	2018年06月1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6/14-2020/6/13	否	否
奥普科星	2018年04月26日	15,000	2018年07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7/27-2022/7/26	否	否
奥普科星	2018年04月26日	15,000	2018年06月04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6/4-2022/6/3	否	否
奥普科星	2018年04月26日	15,000	2018年10月11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0/11-2022/10/10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9,1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75,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3,1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9,1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75,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03,1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5.24%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徐州嘉寓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辽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廉家坝水库80MW光伏发电	2018年05月03日			无		参考市场价格	19,040	否	无	已完成	2018年05月03日	公告编号：2018-034
嘉寓股份	延安能源光伏扶贫有限公司	延能化延安54.361兆瓦光伏扶贫村级电	2017年05月26日			无		参考市场价格	40,064.06	否	无	并网发电	2017年05月25日	公告编号：2017-061

		站												
嘉寓股份	延安中新嘉特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洛川县20MW光伏扶贫电站	2017年08月09日			无		参考市场价格	13,972.92	否	无	并网发电	2017年08月08日	公告编号：2017-082
嘉寓股份	台州天盛置业有限公司	(1#、2#、3#、4#、5#、6#、7#楼、商业附楼)施工图所示的铝合金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雨棚、钻石顶、栏杆、连廊等工程,含结构预埋件。	2017年06月12日			无		合同约定	22,368	否	无	项目完工率44%	2017年06月12日	公告编号：2017-062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

了客户的利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 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多样全面的培训拓展员工知识面，增加员工认知度，有效提升了员工素质。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创造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随着国家扶贫攻坚战的逐步深入，公司紧跟国家步伐，积极参与到扶贫攻坚战当中，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布局光伏扶贫产业。公司在年初规划中提出在保质保量完成已中标在施项目的前提下，参与更多的光伏扶贫项目的投标，中标2~3个国家光伏扶贫项目。

根据公司规划，秉承着“对国家负责、对公司负责、对项目负责”的态度，对在施延安项目严把质量关，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同时也积极参与了6个国家光伏扶贫项目投标，分别为河北张家口蔚县、河北邯郸大名县、河北承德围场县、甘肃定西临洮县、河南驻马店平舆县、山西忻州静乐县。并成功中标驻马店平舆县和忻州市静乐县的扶贫项目总容量20MW。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在追求业绩增长的同时，公司始终恪守价值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注利益相关方发展，致力于让更多人分享到经营成果。公司相应国家号召，积极参与了光伏扶贫工程项目建设。2018年3月和9月，成功中标承接了静乐县光伏扶贫项 EPC目（二标段）和平舆县光伏扶贫项EPC目，总装机容量20兆瓦，合同额1.2亿元。静乐县光伏扶贫项目是忻州市2018年重点项目，为保证项目顺利完成，公司全力以赴，于当年6月30日实现并网发电，8月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并顺利通过了政府部门的验收。该项目组件全部采用嘉寓自主研发生产多晶组件，目前项目满发电量为所有标段中最高，为推动地方精准扶贫发挥了重要作用。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462,778,270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截止2018年底，延安延能化扶贫电站项目，一期54.361MW、二期27.93MW，已并网发电，为革命老区扶贫做出了贡献。同时，公司在山西，河南，内蒙等地承接了政府光伏扶贫项目，均已顺利实施。后续我司将进一步发挥资源优势，加大对国家十三五第一批和第二批光伏扶贫项目的承接力度，为2020全面脱贫助一份力。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污染企业。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嘉寓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收到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3001494），发证时间：2018年11月12日，有效期：三年，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2018年度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嘉寓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3686），发证时间：2018年11月28日，有效期：三年，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2018年度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公司无其他在报告期内发生的《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事件，以及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徐州嘉寓中标全球单体规模最大渔光互补项目80MW双玻组件订单（中能建），保质、保量、按时交货安装并网发电。该项目采用嘉寓品牌双玻高效瓷白组件。

2.徐州嘉寓中标中电建2019年度1GW组件集采入围，其中4个标段，嘉寓品牌全部入围

3.徐州嘉寓、河北嘉寓进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4.徐州嘉寓获得TUV、CQC、CGC、领跑者、技术领跑者系列认证

5.徐州嘉寓获得“北极星杯”最受欢迎十大光伏组件品牌、“光能杯”年度优秀组件企业、“中国好光伏”光伏组件十大供应商、光伏行业新锐企业、光伏行业十大最具创新组件企业、最具品牌影响力企业、2018年先行企业100强、顶级光伏组件品牌等十一项优秀奖项

6.徐州嘉寓进入中能建、中电建、浙能投、浙交投、浙城投、国电投、中核、中能八家国企央企白名单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75,000	0.35%	0	0	0	0	0	2,475,000	0.3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475,000	0.35%	0	0	0	0	0	2,475,000	0.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75,000	0.35%	0	0	0	0	0	2,475,000	0.3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14,285,000	99.65%	0	0	0	0	0	714,285,000	99.65%
1、人民币普通股	714,285,000	99.65%	0	0	0	0	0	714,285,000	99.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16,760,000	100.00%	0	0	0	0	0	716,7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3,43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9,257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嘉寓新新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6%	298,597,7 06	0	0	298,597,7 06	质押	298,584,400
李兰	境内自然人	15.51%	111,185,9 0	0	0	111,185,9 0		

			15			15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68%	12,025,650	0	0	12,025,650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2%	8,053,821	8053821	0	8,053,821		
张初虎	境内自然人	0.46%	3,300,000	0	2,475,000	825,000	质押	3,3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6%	2,570,480	0	0	2,570,480		
余松	境内自然人	0.32%	2,327,422	2327422	0	0		
张群英	境内自然人	0.30%	2,148,400	-160000	0	2,148,400		
鄢婷	境内自然人	0.21%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何四珠	境内自然人	0.21%	1,483,123	1483123	0	1,483,12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8,597,706	人民币普通股	298,597,706					
李兰	111,185,915	人民币普通股	111,185,915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12,025,65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5,650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8,053,821	人民币普通股	8,053,82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70,48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480					
余松	2,327,422	人民币普通股	2,327,422					
张群英	2,1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8,400					
鄢婷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何四珠	1,483,123	人民币普通股	1,483,123					
陈坚定	1,3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7,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无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余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但保证券账户持有 2,327,422 股，实际合计持有 2,327,42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田家玉	2009 年 01 月 09 日	9111000068355292XN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生态、生物环保技术开发、服务、转让、咨询；企业咨询；市场调研。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田家玉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田家玉先生为本公司主要创始人，现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黑龙江省东方绿洲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寓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嘉寓润峰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嘉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嘉寓中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嘉寓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寓新能源汽车宁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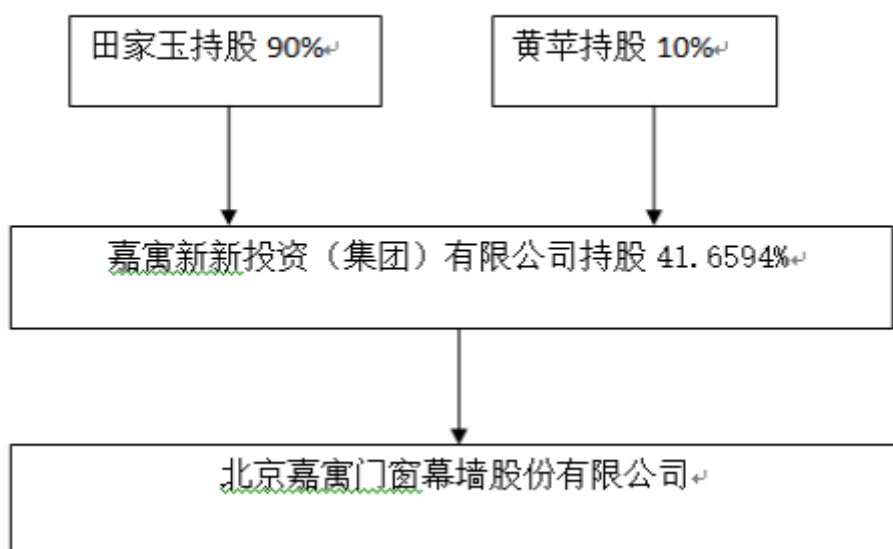
	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自由季家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田新甲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陈其泽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张初虎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8月03日	2019年12月20日	3,300,000	0	0	0	3,300,000
张国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廖家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3月0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虞晓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3月0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尹秀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何梦年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孟永刚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6年11月1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汪大双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朱廷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8	2013年	2019年	0	0	0	0	0

					12月26日	12月20日					
白艳红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周建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喻久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朱小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李晏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5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02月15日	0	0	0	0	0
付海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魏守满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陈纲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葛小磊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牟世凤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52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薛道荣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7年05月12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300,000	0	0	0	3,3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田新甲，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北京市青年委员、政协北京市顺义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03年9月至2007年9月在英国留学；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英国嘉寓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7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华南区域总经理；2012年至2017年8月任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年至2018年4月任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其泽，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1993年至2011年12月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北方事业部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张初虎，1963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1990—1994年，任北京建工集团一建公司施工队长；1995年至2011年9月历任公司项目经理、三分公司总经理、道丰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负责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作。

张国峰，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本公司工艺组组长、产品研发设计师、技术研发部经理、技术副总监，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擅长各类节能门窗、建筑幕墙新产品开发、生产施工技术研究与运用，是公司多项技术专利的主设计人之一。

尹秀超，1971年出生，男，中国国籍，（应用）经济学博士学位，法学硕士学位，法学及工学两个学士学位，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拥有近十八年专职律师执业经历，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优秀共产党员。2001年，作为创始合伙人合伙创办北京市信杰律师事务所；2005年到美国印第安纳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一年；2010年加盟北京中和应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从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和破产重整业务；2012年11月，加盟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目前任资本市场部副主任，大成Dentons重组、重整与清算业务组中国区负责人。还担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全国律师协会破产与重组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国际商会商事调解专家和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

廖家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南京大学数学系，1992年至1998年任职于北京有机化工厂；1998年至2002年任职于中天信（原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职于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经理；2003年至2004年担任北京东湖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年至2011年6月担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原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7月至今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虞晓锋，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1994年3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2000年2月至2002年9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1月任中富证券有限公司总裁；2004年2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盘古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4月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2011年至今任北京益丰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4月任巨擎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创始合伙人。

（二）监事

何梦年，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7年9月入职公司，历任投资发展部经理、总裁办主任、四川嘉寓什邡

生产基地筹建处主任、四川嘉寓行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办主任、董事长助理。

汪大双，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北方事业部工程副总、华北区域工程副总，现任工程总监。

孟永刚，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5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法务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田新甲，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北京市青年委员，政协北京市顺义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03年9月至2007年9月在英国留学；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英国嘉寓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7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华南区域总经理；2012年至2017年8月任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年至2018年4月任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陈其泽先生，1968年出生，男，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1991年至1992年任海南省齿轮厂技术员；1993年至2010年11月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公司北方事业部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2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华北区域董事长，2012年11月起至2015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12月20日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具备较丰富的技术水平和生产与工程管理经验，多年来领导实施了公司承接的多个门窗幕墙工程项目，包括奥林匹克水上运动中心、郑州金色港湾、兰钻、靠山居艺墅、山西东方罗马城、中国军事博物馆等一批国家重点工程项目，其中多项工程获得建筑工程奖，2006年被聘为北京市建筑五金门窗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2012年被评为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名誉副会长。

朱廷财，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房屋建筑综合开发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副总经理、香港惠扬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黑龙江惠扬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黑龙江龙珠索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黑龙江龙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龙珠滑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雅旺斯集团总裁兼董事局执行董事；兼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委员会委员、哈尔滨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会议酒店联盟轮值会长、黑龙江省会议服务协会会长、黑龙江省会议展览旅游联盟常务会长、黑龙江省科技经济顾问委员会专家组成员、黑龙江省北京商会副会长、黑龙江省海外联谊会副会长、黑龙江省滑雪协会会长等社会职务。2012年4月至今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5年至今任海南区域董事长。

白艳红，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1989年至1993年任北京皮鞋厂商务代表；1993年至1995年任美国东孚汽车公司销售主管；1995年至1998年任北京逸海酒店销售经理；2001年至2004年任北京市京都利德进口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市场营销总监；2004年入职公司，历任营销总监、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

张国峰，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本公司工艺组组长、产品研发设计师、技术研发部经理、技术副总监，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总工程师，2016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擅长各类节能门窗、建筑幕墙新产品开发、生产施工技术研究与应用，是公司多项技术专利的主设计人之一。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

周建勇，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4年任北京北小营中学教师；2004年至2006年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科科长；2006年至2007年，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6年至2008年任牡丹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9年至今历任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总裁助理、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南区域董事长，2012年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喻久旺，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1998年7月毕业于北京汽车工业学校机械制造专业。1998年8月入职公司，历任本公司二分公司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二分公司工程副总，华北区域工程副总，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5

年2月至今任华北区域董事长。

朱小虎，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曾任黑龙江省经贸厅驻日本代表处代表、黑龙江海外技术研修员；1999年至今任黑龙江省建设开发实业总公司总经理，黑龙江龙珠滑雪集团副总裁、总裁，黑龙江龙珠滑雪集团二龙山滑雪场总裁；兼任哈尔滨市人大代表、哈尔滨市青联副主席、哈尔滨市工商联常委、哈尔滨市海外联谊会副秘书长。2011年至今任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公司东北区域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东北区域董事长，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李晏兵，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010年4月至2015年8月担任保利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计财部副总经理兼项目公司总会计师；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公司海南区域副总经理、董事长助理；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担任公司营销总监；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担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付海波，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工程管理学士。2006年入职公司，历任北方事业部成本部经理，华北区域成本部负责人、审计部经理，总裁助理。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魏守满，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9年至2015年任辽宁东林瑞纳斯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5年11月入职公司，2015年11月至2016年9月任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大客户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陈纲，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1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公司二分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华东区域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华东区域董事长，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葛小磊，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公司生产车间副总经理、海外工程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嘉寓常务副总经理、山东嘉寓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华中区域董事长，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薛道荣，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获得清华大学机械制造与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清华大学经管学院EMBA、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在读）、美国北卡罗莱纳大学供应链专业硕士学位、美国管理技术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博士学位。1996年至2004年10月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项目经理；2004年10月至今任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5月12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牟世凤，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法律硕士学位，具有法律执业资格、中国分析师资格、香港联交所证券从业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1989年至1993年任外经贸管理干部学院英语系教师；1995年至1997年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7年至1998年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9年至2000年，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0年至2002年，任天元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02年至2006年任新加坡大华亚洲（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2006年至2008年，任英国益华证券上海代表处企业融资副總裁；2009年至2011年5月，任北京东方协和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總裁；2011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總裁。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牟世凤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初虎	嘉寓集团	副总经理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张初虎先生在嘉寓集团负责投资建设工作。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虞晓锋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虞晓锋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尹秀超	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	理事			是
尹秀超	全国律师协会破产与重组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是
尹秀超	中国国际商会商事调解中心	调解专家			是
尹秀超	合肥仲裁委	仲裁员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17】38号），给予现任4名董事及6名高级管理人员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及监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2017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田新甲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4	现任	33.97	否
陈其泽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31.08	否
张初虎	董事	男	55	现任	30.12	是
张国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29.17	否
廖家河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7.2	否
虞晓锋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7.2	否
尹秀超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7.2	否
何梦年	监事	男	55	现任	30.15	否
孟永刚	监事	男	36	现任	16.52	否

汪大双	监事	男	39	现任	31.15	否
朱廷财	副总经理	男	67	现任	39.57	否
白艳红	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27.96	否
周建勇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31.15	否
喻久旺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28.85	否
朱小虎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30	否
李晏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28.2	否
付海波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27.97	否
魏守满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30.15	否
陈纲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30.56	否
葛小磊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28.24	否
薛道荣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71.76	否
牟世凤	董事会秘书	女	52	现任	27.97	否
合计	--	--	--	--	626.1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4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662
财务人员	118
行政人员	196
管理人员	140
合计	1,4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2
本科	431
大专	553
大专以下	389
合计	1,405

2、薪酬政策

（1）员工采用岗位等级工资

岗位等级工资也是整个工资体系的基础，从员工的岗位价值和技能因素方面体现了员工的贡献。员工的等级工资主要取决于当前的岗位性质。在工作分析与职位评价的基础上，以评估的结果作为分配依据，根据工作分析与职位评价确定薪点，同时采取一岗多薪，按技能分档的方式确定工资等级（采用3P+1M模型:3P：岗位价值、岗位胜任力、工作绩效；1M：市场竞争力定位）。

- 1) 以岗定薪，薪随岗变，实现薪酬与岗位价值挂钩；
- 2) 以岗位价值为主、技能因素为辅，岗位与技能相结合；
- 3) 针对不同的职系设置晋级通道，鼓励不同专业人员专精所长；

（2）公司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

适用范围公司总部总监以上级别高管及区域总经理、副总经理。

3、培训计划

为促进公司更好的发展，提高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及领导能力，匹配其培训需求，使培训更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切实对日常的工作给予帮助，现特拟定出《2018年中高层管理人员内训课程计划》，以内、外训通用管理理论为主，坚持以提高管理技能为目的，不断提供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与领导水平，培训计划类型如下：组织转型、项目管理、工作效率、成本控制、其他（运营领导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全面提供网络投票，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六）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七）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正在进一步完善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九）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12%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18-032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20%	2018 年 06 月 20 日	2018 年 06 月 20 日	2018-047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70%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8-06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虞晓锋	9	9	0	0	0	否	0
廖家河	9	9	0	0	0	否	0
尹秀超	9	9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规范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多次见面沟通，对年报编制工作进行了全程监督；

(2) 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报并进行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4) 战略发展委员会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对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意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了研究并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促进公司发展，实现经营模式快速转型，股份公司根据各位高管所管辖的业务范畴，通过KPI目标职责分解、360度测评、BSC等方式进行绩效考核，全面落实精细化管理；区域化管理实行目标责任制，并签订内部《目标责任书》，充分激发各区域高管的工作积极性，确保年度经营指标的顺利实现，达到个人与公司共赢的目标。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准专字【2019】1070号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年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审监察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p>	<p>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③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特大质量事故：因质量问题对工程使用和寿命造成影响事故；⑥重大安全事故：泛指火灾、死亡等事故；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p>

	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从定量的标准看，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5% 小于 10%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10%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资产潜在错报小于公司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2% 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控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从定量的标准上看，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净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2%，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2% 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自评报告所述的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其具体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准专字【2019】1070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准审字[2019]118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健 王霞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准审字[2019]1186号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寓股份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寓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完工百分比法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18年度嘉寓股份合并营业收入为425,454.62万元，其中采用建造合同准则确认收入362,658.97万元，占总营业收入85.24%，金额及比例均较为重大。

如嘉寓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所述，嘉寓股份的门窗、幕墙、光伏工程等主要业务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在使用完工百分比法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合同总收入、合同预算总成本、完工进度、尚未完工成本及合同风险的估计。由于管理层作出这类估计时，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规划、对安排的内在风险及不确定性评估等因素作为根据。当情况发生改变时，合同总成本及合同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进而可能影响嘉寓股份是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恰当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因此我们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制定的与建造合同预算编制、合同收入及完工进度计算流程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并对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检查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获取在建项目合同清单，检查建造合同、结算收款等具体合同执行情况；

2) 我们测试管理层作出会计估计以及相关的依据和数据，确定其预估的准确性。取得在建项目的预计总成本明细表，并复核其合理性，对合同的毛利率进行分析；

3) 我们结合对存货的审计程序，对年末未完工合同选取样本进行现场查看实际完工进度，与嘉寓股份第三方按照工作量进度确认的完工率及现场查看情况比较分析，对异常偏差项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逐一检查偏差形成原因，分析其合理性；

4) 我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会计政策，执行了实质性测试程序。选取样本，检查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出入库记录单据等支持文件，评估实际成本的归集是否准确，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5) 我们执行了工程项目函证程序，确认工程项目的收入金额、完工进度及结算金额等，了解和评估项目的会计估计是否准确。

2. 应收账款的减值

（1）事项描述

如嘉寓股份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二）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嘉寓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182,594.33万元，坏账准备为25,924.38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23.16%，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

如嘉寓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所述，嘉寓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需要依据客户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判断未来客户现金流入的可能性及流入金额，识别需要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客户。由于嘉寓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获取相关资料，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2) 我们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3) 我们获取账龄分析表，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4) 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5)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嘉寓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嘉寓股份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嘉寓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寓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寓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嘉寓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寓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嘉寓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中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仅作为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页。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7,410,082.16	621,886,556.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42,388,246.19	1,065,671,919.69
其中：应收票据	175,688,758.34	38,951,965.17
应收账款	1,566,699,487.85	1,026,719,954.52
预付款项	242,339,369.50	233,352,027.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7,877,174.64	247,262,150.56
其中：应收利息	787,471.26	989,946.8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09,303,673.40	2,581,549,822.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312,922.65	5,415,723.82
流动资产合计	5,940,631,468.54	4,755,138,20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6,752,137.77	50,436,145.45
固定资产	454,767,442.68	453,284,744.63
在建工程	48,618,101.83	46,129,963.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7,027,68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4,464,982.39	143,735,963.54
开发支出		
商誉	22,891,720.76	22,891,720.76
长期待摊费用	13,234,342.92	4,240,549.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97,966.27	62,879,54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80,848.85	6,801,98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907,543.47	805,400,624.31
资产总计	6,763,539,012.01	5,560,538,82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3,687,940.04	947,073,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86,601,640.14	1,365,865,256.76
应付票据	942,527,144.25	303,461,024.02
应付账款	1,344,074,465.89	1,062,404,232.74
预收款项	379,788,914.16	513,015,459.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437,315.17	20,045,992.50
应交税费	117,736,449.96	116,650,642.04
其他应付款	568,529,125.25	309,199,046.35
其中：应付利息	3,388,766.90	15,093,145.61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853,365.54	235,822,398.8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95,634,750.26	3,507,672,296.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0,000,000.00	17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2,843,793.93	183,841,645.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313,320.64	95,328,26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733.79	1,328,019.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000,000.00	73,597,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7,023,848.36	532,095,032.08
负债合计	5,392,658,598.62	4,039,767,328.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6,760,000.00	716,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491,97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71,532.11	614,980.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746,630.63	53,123,905.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3,502,250.65	551,942,557.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0,880,413.39	1,470,933,419.45
少数股东权益		49,838,076.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0,880,413.39	1,520,771,49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63,539,012.01	5,560,538,824.31

法定代表人：田新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艳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362,367.66	359,795,096.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8,843,057.20	599,652,041.83
其中：应收票据	57,235,028.84	15,051,897.17
应收账款	751,608,028.36	584,600,144.66
预付款项	97,739,057.01	129,118,680.54
其他应收款	394,160,532.30	351,567,258.58
其中：应收利息		968,346.83
应收股利		
存货	1,693,029,715.46	1,707,395,494.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83,361.96	2,325,857.01
流动资产合计	3,135,618,091.59	3,149,854,429.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9,787,370.50	670,588,368.50
投资性房地产	41,605,288.36	45,004,127.92
固定资产	103,635,833.26	108,917,903.94
在建工程	1,031,422.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7,027,68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412,152.56	14,585,982.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0,966.81	50,00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44,957.62	29,826,08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1,617,992.02	883,972,469.70
资产总计	4,377,236,083.61	4,033,826,898.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6,199,052.00	273,587,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98,293,694.38	776,976,572.85
预收款项	121,196,567.87	295,885,503.74
应付职工薪酬	5,976,972.08	5,451,582.75
应交税费	31,612,046.50	42,590,783.35
其他应付款	939,257,954.45	924,890,534.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912,928.48	197,845,172.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2,449,215.76	2,517,227,350.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0,000,000.00	1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8,916,043.79	149,379,657.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562,042.44	22,881,63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6,478,086.23	300,261,292.04
负债合计	3,178,927,301.99	2,817,488,642.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6,760,000.00	716,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90,035.46	26,490,03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123,905.77	53,123,905.77
未分配利润	401,934,840.39	419,964,31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8,308,781.62	1,216,338,25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77,236,083.61	4,033,826,898.8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54,546,204.69	2,929,856,974.13
其中：营业收入	4,254,546,204.69	2,929,856,974.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02,289,256.89	2,848,332,496.41
其中：营业成本	3,580,334,084.63	2,447,948,705.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678,537.25	16,206,353.58
销售费用	67,945,681.19	65,900,296.54
管理费用	140,501,701.89	98,999,983.19
研发费用	104,360,359.25	35,220,997.75
财务费用	210,787,531.51	103,434,741.8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79,681,361.17	80,621,417.77
加：其他收益	16,158,708.44	14,343,969.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742.00	1,735,128.99
其他收益	16,158,708.44	14,343,969.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536,398.24	97,603,575.98
加：营业外收入	2,734,250.57	58,087,042.81
减：营业外支出	7,012,951.42	54,813,225.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257,697.39	100,877,393.76
减：所得税费用	3,334,741.19	23,236,348.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22,956.20	77,641,045.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878.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727,281.56	63,740,296.22
少数股东损益	2,195,674.64	13,900,749.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6,551.36	199,293.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6,551.36	199,293.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6,551.36	199,293.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6,551.36	199,283.6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179,507.56	77,840,33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983,832.92	63,939,589.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5,674.64	13,900,749.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田新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艳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37,734,644.57	1,426,455,468.33
减：营业成本	1,041,265,101.96	1,183,267,362.32
税金及附加	6,180,376.77	6,895,992.31
销售费用	24,547,196.06	29,421,834.73
管理费用	37,341,204.52	30,136,382.04
研发费用	38,098,969.10	17,820,803.28
财务费用	79,696,184.63	53,271,842.6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19,875,964.33	53,988,977.6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263.60
其他收益	1,802,931.82	879,750.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67,420.98	52,172,759.81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17.46
减：营业外支出	5,059,546.49	53,136,770.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26,967.47	4,036,006.75
减：所得税费用	436,753.54	3,788,893.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3,721.01	247,113.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963,721.01	247,113.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0,381,544.10	2,716,762,58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6,896.44	3,610,968.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377,757.22	474,646,56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3,136,197.76	3,195,020,12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6,637,712.37	2,413,423,091.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78,156,282.46	147,190,185.25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654,927.65	79,068,60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066,547.06	504,878,06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4,515,469.54	3,144,559,95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79,271.78	50,460,16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90.00	49,806,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0.00	49,806,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880,475.31	39,669,82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260,000.00	3,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28,499.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40,475.31	52,798,32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34,985.31	-2,991,62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91,664,564.33	2,578,682,085.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00	1,3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6,664,564.33	2,580,047,085.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6,674,471.81	2,207,858,233.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836,612.35	73,602,378.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634,948.32	164,762,54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146,032.48	2,446,223,15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18,531.85	133,823,92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29.18	1,688.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14,203.94	181,294,15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834,647.16	252,540,48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848,851.10	433,834,647.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425,031.62	1,528,428,810.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3,213.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648,812.82	1,968,458,87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3,927,057.97	3,496,887,68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6,030,149.92	1,329,065,533.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98,886.44	65,060,87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01,857.92	42,629,44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896,358.88	1,472,479,48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9,927,253.16	2,909,235,34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000,195.19	587,652,343.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4,760.18	4,068,83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9,199,002.00	222,35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353,762.18	226,422,83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53,762.18	-226,422,832.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6,181,036.91	1,549,163,199.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1,3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6,181,036.91	1,550,528,199.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6,461,054.20	1,694,139,467.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061,441.03	42,716,826.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522,495.23	1,875,886,29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658,541.68	-325,358,095.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9.94	-5.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94,405.75	35,871,409.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656,251.60	161,784,84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961,845.85	197,656,251.6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148,491,975.63		614,980.75		53,123,905.77		551,942,557.30	49,838,076.59	1,520,771,49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760,000.00			148,491,975.63		614,980.75		53,123,905.77		551,942,557.30	49,838,076.59	1,520,771,49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491,975.63		256,551.36		-3,377,275.14		51,559,693.35	-49,838,076.59	-149,891,08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6,551.36				58,727,281.56	2,195,674.64	61,179,50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491,975.63				-3,377,275.14			-52,033,751.23	-203,903,002.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8,491,975.63				-3,377,275.14			-52,033,751.23	-148,491,975.63
（三）利润分配										-7,167,588.21		-7,167,588.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67,588.21		-7,167,588.2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871,532.11		49,746,630.63		603,502,250.65		1,370,880,413.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149,811,417.87		415,687.13	53,099,194.42		495,394,572.07	-35,167.42	1,415,445,70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760,000.00				149,811,417.87		415,687.13	53,099,194.42		495,394,572.07	-35,167.42	1,415,445,704.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319,442.24		199,293.62	24,711.35		56,547,985.23	49,873,244.01	105,325,791.97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9,293.62				63,740,296.22	13,900,749.16	77,840,339.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9,442.24						35,972,494.85	34,653,052.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19,442.24						319,442.24	-1,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4,711.35		-7,192,310.99		-7,167,599.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11.35		-24,711.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67,599.64		-7,167,599.6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148,491,975.63		614,980.75		53,123,905.77		551,942,557.30	49,838,076.59	1,520,771,496.0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26,490,035.46				53,123,905.77	419,964,315.46	1,216,338,25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760,000.00				26,490,035.46				53,123,905.77	419,964,315.46	1,216,338,25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29,475.07	-18,029,47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61,886.86	-10,861,886.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67,588.21	-7,167,588.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67,588.21	-7,167,588.2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26,490,035.46				53,123,905.77	401,934,840.39	1,198,308,781.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148,180,035.46				53,099,194.42	426,909,512.94	1,344,948,74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760,000.00				148,180,035.46				53,099,194.42	426,909,512.94	1,344,948,74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21,690,000.00				24,711.35	-6,945,197.48	-128,610,486.13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7,113.51	247,113.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690,000.00						-121,69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1,690,000.00						-121,69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4,711.35	-7,192,310.99	-7,167,599.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11.35	-24,711.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67,599.64	-7,167,599.6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760,				26,490,03				53,123,90	419,964	1,216,338

	000.00				5.46				5.77	,315.46	,256.69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的前身是北京嘉寓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集团”），成立于2007年9月10日。2009年1月5日，北京市商务局出具了京商资字（2009）18号《关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由人民币70,000,000.00元增加到80,600,000.00元。

2007年9月10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7）1551号文件，批准北京嘉寓幕墙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名称）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公司股本总额70,000,000股，注册资本70,000,000.00元人民币。2009年1月5日，北京市商务局出具了京商资字（2009）18号《关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由人民币70,000,000.00元增加到80,600,000.00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0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0年8月23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8,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8,000,000股，共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7,699,000.5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28,000,000.00元，其余649,699,000.50元计入资本公积，首次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8,600,000.00元。股票代码：300117。

2011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108,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由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准验字[2012]1010号验资报告。

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末总股本217,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25,800,000股，金额325,800,000.00元。

201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16,760,000股，金额716,760,000.00元。

公司于2012年12月20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10296248。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本公司原法定代表人为田家玉，2012年12月，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陈其泽；2015年10月19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下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526927Q，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田新甲；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1号。营业期限：长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嘉寓	100.00	
2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黑龙江嘉寓	100.00	
3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七台河嘉寓		100.00

4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嘉寓		100.00
5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广东嘉寓	100.00	
6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四川嘉寓		100.00
7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辽宁嘉寓	100.00	
8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山东嘉寓	100.00	
9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嘉寓	100.00	
10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苏嘉寓		100.00
11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浙江嘉寓		100.00
12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河南嘉寓	100.00	
13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嘉寓	100.00	
14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西嘉寓	100.00	
15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嘉寓	100.00	
16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嘉寓	100.00	
17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嘉寓	100.00	
18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临邑嘉寓	100.00	
19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嘉寓	100.00	
20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嘉寓	100.00	
21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嘉寓	100.00	
22	宁夏嘉寓股份产业并购基金	宁夏并购	99.90	
23	湖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湖南嘉寓	100.00	
24	嘉寓门窗幕墙松原有限公司	松原嘉寓	100.00	
25	嘉润新能源技术开发松原有限公司	松原嘉润		51.00
26	江苏嘉寓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光伏	100.00	
27	马鞍山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马鞍山嘉寓	100.00	
28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嘉润集成	100.00	
29	山东中嘉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中嘉		100.00
30	菏泽市定陶区寓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寓峰		100.00
31	济宁中民发电有限公司	济宁中民		100.00
32	济宁润民能源有限公司	济宁润民		100.00
33	宿迁北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北润		100.00
34	宿迁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中嘉		100.00
35	濰溪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濰溪嘉润		100.00
36	濰溪润溪新能源有限公司	濰溪润溪		100.00
37	濰溪县嘉阳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嘉阳集成		100.00
38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奥普科星	100.00	
39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奥普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奥普	2	新设

3. 本公司本期转让、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减少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嘉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嘉盛	2	注销
2	灌南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润	2	注销
3	灌南嘉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鑫	3	注销
4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寓园	1	转让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1家，本期合并范围减少的子公司4家，本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9家，其中二级子公司12家，三级子公司4家。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7家子公司投资未到位，本期未发生经济业务。包括：宁夏并购、山东中嘉、菏泽寓峰、济宁中民、济宁润民、濰溪嘉润、濰溪润溪。

本期无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无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子公司；无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54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管理层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评价结果表明，公司未来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对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年度的会计期间是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公司确定的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二级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二级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二级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二级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二级子公司、二级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二级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二级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二级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二级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二级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二级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二级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二级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二级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二级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该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二级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二级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二级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二级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二级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二级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二级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二级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二级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二级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二级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占年末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含 10%）部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占年末应收款项余额10.00%以下部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组合（账龄分析法）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实际损失率，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工程成本核算以所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低值易耗品的摊销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核算，领用时一次计入当期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

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a、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b、公司使用该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c、公司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d、因公司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e、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2)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应当将存货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a、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跌价准备核算方法：

a、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建造合同工程按照累计已经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减去已经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个别合同工程累计已经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超过已经结算价款的金额计入存货，若个别合同工程已经结算价款的金额超过累计已经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的金额计入预收款项。

b、建造合同完工程度的确定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c、预计合同损失：每年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的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d、工程施工的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方法：年末，对工程施工项目进行逐项检查，对于工程成本无法收回的，按无法收回的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各类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进行实地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等转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六）；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

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1.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七）。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成本法核算的除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如果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等情形时考虑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11.88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11.88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应当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在建工程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年	软件使用、更新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对未来持续经营的评价,能确定公司未来会持续拥有土地使用权至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土地使用年限,直线法摊销符合土地使用权摊销价值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情况;对软件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根据原确定的软件预计使用寿命和更新情况进行复核,能确定原确定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是合理的。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

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2、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5)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1)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计算步骤：

①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比：

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合同预计的总工作量×100.00%。

②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4) 预计合同损失：每年末或每个报告期终了，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经确认损失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9、政府补助

1. 定义与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二级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二级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26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根据新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并

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列报，明细如下：

追溯列报前		追溯列报后	
科目	金额	科目	金额
一、资产负债表科目			
应收票据	38,951,965.1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65,671,919.69
应收账款	1,026,719,954.52		
应收利息	989,946.83	其他应收款	247,262,150.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6,272,203.73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固定资产	453,282,769.17	固定资产	453,284,744.63
固定资产清理	1,975.46		
在建工程	46,129,963.83	在建工程	46,129,963.83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303,461,024.0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65,865,256.76
应付账款	1,062,404,232.74		
应付利息	15,093,145.61	其他应付款	309,199,046.3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4,105,900.74		
持有待售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3,841,645.42	长期应付款	183,841,645.42
专项应付款			
二、利润表科目			
管理费用	134,220,980.94	管理费用	98,999,983.19
		研发费用	35,220,997.75
财务费用	103,434,741.89	财务费用	103,434,741.89
		其中：利息支出	79,977,970.55
		利息收入	3,621,370.6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00、5.00、6.00、11.00、10.00、1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00、5.00、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17.00、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5%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15%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15%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下述内容执行：

(1)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北京市顺义区国家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自2017年至2020年适用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重庆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郭家沱税所“江郭家沱所减”（2012）39号文件规定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至2020年适用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的规定，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12年至2020年适用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子公司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2018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通过，企业自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子公司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北京门头沟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批准企业自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6) 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按17.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2015年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常州市金坛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批准企业自2015年至2018适用15.00%的所得税税率；

(8) 子公司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2018年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按规定自2018年至2020适用15.00%的所得税税率；

(9) 子公司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按规定自2018年至2020适用15.00%的所得税税率

率；

(10) 除上述子公司外，本公司其他子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632.00	140,666.10
银行存款	265,987,858.96	325,049,282.04
其他货币资金	501,282,591.20	296,696,608.33
合计	767,410,082.16	621,886,556.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5,393.11	54,604.68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5,688,758.34	38,951,965.17
应收账款	1,566,699,487.85	1,026,719,954.52
合计	1,742,388,246.19	1,065,671,919.6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63,090.72	4,372,639.54
商业承兑票据	164,725,667.62	34,579,325.63
合计	175,688,758.34	38,951,965.17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9,420,303.24
合计	35,420,303.24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003,872.74	6,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355,807,488.34	29,420,303.24
合计	1,453,811,361.08	35,420,303.24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3,473,761.49	99.86%	256,774,273.64	14.08%	1,566,699,487.85	1,238,409,021.54	99.78%	211,689,067.02	17.09%	1,026,719,954.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538.75	0.14%	2,469,538.75	100.00%		2,676,695.10	0.22%	2,676,695.10	100.00%	
合计	1,825,942,300.24	100.00%	259,243,812.39	14.20%	1,566,699,487.85	1,241,084,716.64	100.00%	214,365,762.12	17.27%	1,026,719,954.52

	3,300.24		812.39		,487.85	85,716.64		62.12		54.52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55,278,424.07	62,763,921.19	5.00%
1 至 2 年	297,947,063.30	29,794,706.34	10.00%
2 至 3 年	103,965,946.35	31,189,783.91	30.00%
3 年以上	166,282,327.77	133,025,862.20	80.00%
合计	1,823,473,761.49	256,774,273.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057,703.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7,156.3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	179,653.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65,079,711.05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4.5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937,059.15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105,580.22	65.65%	148,221,993.49	63.52%
1至2年	31,612,706.83	13.05%	57,825,330.82	24.78%
2至3年	42,299,903.96	17.45%	20,181,483.12	8.65%
3年以上	9,321,178.49	3.85%	7,123,219.75	3.05%
合计	242,339,369.50	--	233,352,027.1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坏账准备
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087,976.39	26.89	1年以内	
山东祺瑞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8,336.91	2.78	1年以内、1-2年、2-3年	
TAI SIN ENGINEERING	非关联方	4,556,258.96	1.80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4,556,258.96
安宁亘古石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4,497,065.27	1.78	1年以内、1-2年	
绵阳市诗理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5,562.64	1.77	1年以内	
合计		88,665,200.17	35.02		4556258.96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787,471.26	989,946.83
其他应收款	247,089,703.38	246,272,203.73
合计	247,877,174.64	247,262,150.5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04,850.00
委托贷款		185,096.83
债券投资	787,471.26	
合计	787,471.26	989,946.83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5,364,271.98	96.90%	48,274,568.60	16.34%	247,089,703.38	280,521,906.99	100.00%	34,249,703.26	12.21%	246,272,203.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44,927.49	3.10%	9,444,927.49	3.10%						
合计	304,809,199.47	100.00%	57,719,496.09	18.94%	247,089,703.38	280,521,906.99	100.00%	34,249,703.26	12.21%	246,272,203.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5,339,191.85	6,766,959.70	5.00%
1 至 2 年	92,406,110.55	9,240,611.05	10.00%
2 至 3 年	43,656,355.43	13,096,906.53	30.00%
3 年以上	23,962,614.15	19,170,091.32	80.00%
合计	295,364,271.98	48,274,568.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469,792.8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	---------	------	------	---------	----------

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88,857,059.78	155,743,730.81
保证金	104,479,238.83	101,326,827.43
押金	2,365,929.12	7,629,552.12
备用金	1,654,314.88	843,154.42
其他	7,452,656.86	14,978,642.21
合计	304,809,199.47	280,521,906.9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延安能源光伏扶贫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0	1-2 年	13.12%	4,000,000.00
深圳前海兴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61,271.20	1 年以内	9.63%	1,468,063.56
兰恩兵	往来款	10,460,345.81	1 年以内	3.43%	7,452,656.86
重庆长江金融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98,883.17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2.89%	465,258.20
上海富汇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1-2 年	1.97%	600,000.00
合计	--	94,620,500.18	--	31.04%	13,985,978.62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431,854.24	1,869,802.30	34,562,051.94	83,514,938.31	1,600,959.66	81,913,978.65
在产品	42,610,894.69		42,610,894.69	52,490,177.83	0.00	52,490,177.83
库存商品	27,672,649.52	2,022,586.92	25,650,062.60	43,827,309.48	2,022,586.92	41,804,722.5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683,816,476.29	0.00	2,683,816,476.29	2,319,543,387.11	1,089,997.17	2,318,453,389.94
在途物资	107,054,707.24	0.00	107,054,707.24	86,887,553.30	0.00	86,887,553.30
发出商品	15,609,480.64		15,609,480.64			
合计	2,913,196,062.62	3,892,389.22	2,909,303,673.40	2,586,263,366.03	4,713,543.75	2,581,549,822.2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00,959.66	268,842.64				1,869,802.30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2,022,586.92					2,022,586.9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89,997.17			1,089,997.17		0.00
合计	4,713,543.75	268,842.64		1,089,997.17		3,892,389.2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9,324,462,471.90
累计已确认毛利	1,785,851,860.63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426,497,856.2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683,816,476.29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12,609,236.22	5,335,211.93
预缴税款	296,967.33	80,511.89
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融资工具	18,260,000.00	
其他	146,719.10	
合计	31,312,922.65	5,415,723.82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866,324.31			77,866,324.31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7,866,324.31			77,866,324.3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430,178.86			27,430,178.86
2.本期增加金额	3,684,007.68			3,684,007.68
(1) 计提或摊销	3,684,007.68			3,684,007.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114,186.54			31,114,186.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752,137.77			46,752,137.77
2.期初账面价值	50,436,145.45			50,436,145.4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7,739,754.62	453,282,769.17
固定资产清理	47,027,688.06	1,975.46
合计	454,767,442.68	453,284,744.6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7,277,885.24	182,137,180.01	15,286,772.88	15,749,287.42	13,483,043.07	613,934,168.62
2.本期增加金额	5,601,112.05	29,684,976.28	433,258.62	3,050,022.40	434,366.76	39,203,736.11
(1) 购置	5,463,544.62	29,684,976.28	433,258.62	3,050,022.40	434,366.76	39,066,168.68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567.43					137,567.4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2,326,134.60	42,222.22	601,707.00	496,856.00		73,466,919.82
(1) 处置或报废	72,326,134.60	42,222.22	601,707.00	496,856.00		73,466,919.82
4.期末余额	320,552,862.69	211,779,934.07	15,118,324.50	18,302,453.82	13,917,409.83	579,670,984.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097,008.17	47,247,341.17	6,441,982.35	9,337,259.56	5,766,528.35	159,890,119.60
2.本期增加金额	18,195,745.93	21,475,241.67	1,346,453.28	2,110,532.46	1,366,157.15	44,494,130.49
(1) 计提	18,195,745.93	21,378,826.41	1,337,776.53	2,115,100.21	1,366,157.15	44,393,606.23
(2) 企业合并增加		96,415.26	8,676.75	-4,567.75		100,524.26
3.本期减少金额	32,581,243.61	40,111.11	127,492.00	458,465.15	6,987.78	33,214,299.65
(1) 处置或报废	32,581,243.61	40,111.11	127,492.00	458,465.15	6,987.78	33,214,299.65
	39,744,890.99	2,111.11	474,215.00	38,390.85	-6,987.78	40,252,620.17
4.期末余额	76,711,510.49	68,682,471.73	7,660,943.63	10,989,326.87	7,125,697.72	171,169,950.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61,279.85				761,279.8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61,279.85				761,279.8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3,841,352.20	142,336,182.49	7,457,380.87	7,313,126.95	6,791,712.11	407,739,754.62
2.期初账面价值	296,180,877.07	134,128,558.99	8,844,790.53	6,412,027.86	7,716,514.72	453,282,769.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94,852,463.67	20,675,109.76	74,177,353.91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唐山市路南区 1 楼 4 门 402	1,253,831.82	2018 年 12 月购入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975.46
房屋建筑物	39,744,890.99	
土地使用权	7,282,797.07	
合计	47,027,688.06	1,975.46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618,101.83	46,129,963.83
合计	48,618,101.83	46,129,963.8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宾西基地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工程	47,586,678.92		47,586,678.92	45,953,895.46		45,953,895.46
重庆生产基地设计费	164,716.98		164,716.98			
消防电力系统工程	866,705.93		866,705.93			
研发检测设备				176,068.37		176,068.37
合计	48,618,101.83		48,618,101.83	46,129,963.83		46,129,963.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宾西基地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工程	55,000,000.00	45,953,895.46	1,632,783.46			47,586,678.92	91.91%	91.91	6,079,986.91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55,000,000.00	45,953,895.46	1,632,783.46			47,586,678.92	--	--	6,079,986.91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940,561.88		11,020,810.00	7,873,239.00	167,834,610.88
2.本期增加金额		79,610.93		4,694,074.36	4,773,685.29
(1) 购置		79,610.93		4,694,074.36	4,773,685.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330,331.40			3,320.52	11,333,651.92
(1) 处置	11,330,331.40			3,320.52	11,333,651.92
4.期末余额	137,610,230.48	79,610.93	11,020,810.00	12,563,992.84	161,274,644.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648,677.89		2,356,180.00	4,093,789.45	24,098,647.34
2.本期增加金额	2,877,106.31	2,993.21	2,432,180.04	1,448,191.80	6,760,471.36

(1) 计提	2,877,106.31	2,993.21	2,432,180.04	1,448,191.80	6,760,471.36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047,534.33			1,922.51	4,049,456.84
(1) 处置	4,047,534.33			1,922.51	4,049,456.84
4.期末余额	16,478,249.87	2,993.21	4,788,360.04	5,540,058.74	26,809,661.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131,980.61	76,617.72	6,232,449.96	7,023,934.10	134,464,982.39
2.期初账面价值	131,291,883.99		8,664,630.00	3,779,449.55	143,735,963.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减少	处置	其他减少	
北京奥普科星技 术有限公司	22,891,720.76					22,891,720.76
合计	22,891,720.76					22,891,720.7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购买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合并成本合计60,000,000.00元，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7,108,279.24元，形成商誉22,891,720.76元。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账面价值加上公司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公允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本次采用收益法对商誉对应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5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

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主要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项目预测期为2019年-2023年，之后为稳定期。

资产组预计未来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利用了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9年4月19日中科华评报字（2019）第038号《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

经过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高于账面价值，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894,873.17	6,222,482.23	1,310,568.69	0.00	8,806,786.71
地面硬化费	345,675.89	246,058.26	33,009.71	0.00	558,724.44
预付房租	0.00	2,500,000.00	150,000.00	0.00	2,350,000.00
质量认证	0.00	1,733,837.76	215,005.99	0.00	1,518,831.77
合计	4,240,549.06	10,702,378.25	1,708,584.39	0.00	13,234,342.92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24,402,179.67	28,078,894.29	87,420,024.24	20,701,027.09
坏账准备	327,848,330.64	53,548,907.23	248,615,465.38	39,622,389.92
存货跌价准备	3,892,389.22	583,858.38	4,713,543.75	707,031.56
无形资产摊销	2,262,065.46	339,309.82	1,744,051.67	261,607.75
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61,279.85	190,319.96	761,279.85	190,319.96
应付利息			1,875,000.00	281,250.00
递延收益	4,503,450.86	675,517.62	6,898,424.00	1,034,763.60
预计负债				
其他	324,635.91	81,158.97	324,635.91	81,158.97
合计	463,994,331.61	83,497,966.27	352,352,424.80	62,879,548.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778,225.28	866,733.79	8,853,461.08	1,328,019.16

合计	5,778,225.28	866,733.79	8,853,461.08	1,328,019.16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97,966.27		62,879,548.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733.79		1,328,019.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基建工程及设备款	3,680,848.85	6,801,988.19
合计	3,680,848.85	6,801,988.19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0,387,940.04	120,087,200.00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843,300,000.00	376,500,000.00
信用借款		425,486,300.00

合计	1,153,687,940.04	947,073,500.0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942,527,144.25	303,461,024.02
应付账款	1,344,074,495.89	1,062,404,232.74
合计	2,286,601,640.14	1,365,865,256.76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87,439,628.38	26,142,100.17
银行承兑汇票	655,087,515.87	277,318,923.85
合计	942,527,144.25	303,461,024.0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96,370,623.29	820,777,860.22
劳务款	320,069,603.58	209,624,478.15
工程及设备款	22,721,514.66	27,673,136.60
其他	4,912,754.36	4,328,757.77
合计	1,344,074,495.89	1,062,404,232.74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44,293,602.73	267,668,830.87
房屋租金	6,260,699.02	1,105,538.10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229,234,612.41	244,241,090.70
合计	379,788,914.16	513,015,459.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466,033,172.98
累计已确认毛利	250,288,328.36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945,556,113.7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229,234,612.41

其他说明：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772,865.57	164,012,731.77	161,409,989.43	22,375,607.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1,726.93	14,073,755.08	14,283,774.75	61,707.26
三、辞退福利	1,400.00	2,617,736.11	2,619,136.11	
合计	20,045,992.50	180,704,222.96	178,312,900.29	22,437,315.1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18,142.37	144,807,782.39	142,560,917.26	21,365,007.50
2、职工福利费	165,102.84	6,152,690.98	5,719,567.24	598,226.58
3、社会保险费	148,810.39	9,023,164.06	9,141,860.59	30,113.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723.60	7,643,717.24	7,740,032.14	26,408.70
工伤保险费	20,857.33	804,782.97	823,394.35	2,245.95
生育保险费	5,229.46	574,663.85	578,434.10	1,459.21
4、住房公积金	3,284.00	2,503,433.80	2,359,085.80	147,63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7,525.97	1,525,660.54	1,628,558.54	234,627.97
合计	19,772,865.57	164,012,731.77	161,409,989.43	22,375,607.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7,080.54	13,571,506.00	13,773,771.42	54,815.12
2、失业保险费	14,646.39	502,249.08	510,003.33	6,892.14
合计	271,726.93	14,073,755.08	14,283,774.75	61,707.26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533,157.46	71,945,453.05
企业所得税	33,998,479.34	37,634,116.82
个人所得税	116,812.85	235,291.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9,183.69	2,354,660.46
房产税	486,061.85	380,438.48
土地增值税		305,272.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430,423.98	369,444.02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2,123,373.22	2,451,202.97
印花税	534,219.92	764,352.70
水利基金	208,187.22	210,409.37
资源税	26,550.43	
合计	117,736,449.96	116,650,642.04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388,766.90	15,093,145.61
其他应付款	565,140,358.35	294,105,900.74
合计	568,529,125.25	309,199,046.3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16,987.78	465,392.80
企业债券利息	0.00	1,875,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71,779.12	12,752,752.8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0.00	
	0.00	
其他	0.00	
合计	3,388,766.90	15,093,145.6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548,254,183.62	272,560,188.02
工程款	632,055.96	143,606.80
房租	15,628,696.55	5,542,500.06
其他	625,422.22	849,605.86
诉讼赔偿		15,010,000.00
合计	565,140,358.35	294,105,900.7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8,000,000.00	4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9,877,830.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8,853,365.54	142,944,568.67
合计	266,853,365.54	235,822,398.87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0	17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2,843,793.93	183,841,645.42
合计	62,843,793.93	183,841,645.4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资产	196,309,851.62	352,841,863.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9,609,792.15	26,055,649.22
小计	186,700,059.47	326,786,214.0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3,856,265.54	142,944,568.67
合计	62,843,793.93	183,841,645.42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423,866.84		11,672,079.96	59,751,786.88	详见说明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23,816,218.01		5,254,684.25	18,561,533.76	详见说明
其他	88,182.65		88,182.65	0.00	
合计	95,328,267.50		17,014,946.86	78,313,320.6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幕墙生产线项目补助	3,208,333.19			500,000.04			2,708,333.15	与资产相关
土地平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11,705,900.16			2,304,579.96			9,401,320.20	与资产相关
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	17,766,666.69			4,099,999.99			13,666,666.7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692,416.73			750,999.99			2,941,416.74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补贴	3,415,000.07			609,999.98			2,805,000.09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	12,375,000.00			750,000.00			11,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招商引资优惠补贴	17,963,800.00			2,520,000.00			15,443,8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补助金	1,296,750.00			136,500.00			1,160,2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423,866.84			11,672,079.96			59,751,786.88	

其他说明：

说明：2016年11月10日，本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本公司机械设备出售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款合计38,000,000.00元。转让目标的资产账面原值38,034,987.98元，净值19,623,448.98元，确认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18,376,551.02元。本期售后租回损益摊销4,683,091.73元，期末余额13,693,459.29元。

2017年9月29日，本公司与上海富汇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本公司机械设备出售给上海富汇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款合计6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9月29日标的资产账面原值54,358,062.14元，净值52,782,513.60元，确认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7,217,486.40元。本期售后租回损益摊销571,592.52元，期末余额4,868,074.47元。

说明：

- 2014年5月4日，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向本公司拨付5,000,000.00元作为节能幕墙生产线项目补贴，针对该补贴共确认递延收益5,000,000.00元。该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3,208,333.19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500,000.04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2,708,333.15元。
- 根据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协议约定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进行土地平整和地块上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补贴，2012年发放补贴

19,385,800.00元, 2013年发放补贴3,660,000.00元, 协议要求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按照项目规划要求及道路建设质量要求, 做好土地平整和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针对该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23,045,800.00元,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11,705,900.16元, 本年共确认其他收益2,304,579.96元, 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9,401,320.20元。

3. 根据什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什工信发(2011)12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灾后重建专项基金计划的通知, 将2011年灾后重建资金28,100,000.00元下达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其中: 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23,100,000.00元, 节能门窗技术产业化补助5,000,000.00元; 根据什邡市财政局什市财发(2011)4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灾后重建专项基金计划的通知, 将2011年灾后重建专项基金23,900,000.00元下达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其中: 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17,900,000.00元, 节能门窗技术产业化补助6,000,000.00元; 针对上述两项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17,766,666.69元, 本年共确认其他收益4,099,999.99元, 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13,666,666.70元。
4.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川发改投资(2012)1070号文件“关于下达四川省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一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内容, 拨付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产业振兴及技术改造专项资金7,510,000.00元。针对上述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3,692,416.73元, 本年共确认其他收益750,999.99元, 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2,941,416.74元。
5. 根据什邡市财政局下发的什财企字(2013)37号文件“关于预下达嘉寓门窗2013年市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要求, 共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3,600,000.00元作为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的配套资金, 针对该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3,600,000.00元;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下发的川财建(2013)6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要求, 共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2,500,000.00元作为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的补助资金, 针对该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2,500,000.00元, 上述两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3,415,000.07元, 本年确认其他收益609,999.98元, 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2,805,000.09元。
6. 根据黑龙江省宾县招商局和宾县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宾招发(2012)2号文件“关于拨付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的要求, 共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12,000,000.00元作为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 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下发的黑财指(预)[2012]866号文件“关于拨付2012年第四批省产业结构调整项目第一次核查拨款指标的通知”的要求, 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2,000,000.00元作为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 针对上述两项补助, 共确认递延收益14,000,000.00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12,375,000.00元, 本年确认其他收益750,000.00元, 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11,625,000.00元。
7. 根据关于“安徽省安庆市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一次性给予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工业发展资金奖励28,110,000.00元。由于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尚未形成规模生产, 根据政府补助性质, 结合安徽嘉寓实际经营状况, 按年度收入、成本实际发生情况来确认本年度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17,963,800.00元, 本年确认其他收益2,520,000.00元, 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15,443,800.00元。
8. 2017年5月8日, 环境保护局向本公司拨付1,365,000.00元作为第三批燃煤锅炉改造补助资金, 针对该补贴共确认递延收益1,365,000.00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136,500.00元, 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1,160,250.00元。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35,000,000.00	73,597,100.00
小计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35,000,000.00	73,597,100.00

其他说明：

说明：

- 2014年，公司二级子公司安徽嘉寓与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安庆生产基地代建协议，由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按照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支付无息建设费用49,397,100.00元，安徽嘉寓待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后，分5年期偿还。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34,997,100.00元，于2019年到期。
- 2014年，公司二级子公司江西嘉寓与江西吉安市井冈山山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吉安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代建协议，由吉安市井冈山山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向江西嘉寓支付无息代建费用，江西嘉寓5年后一次偿还。2015年江西嘉寓收吉安市井冈山山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无息代建费用5,000,000.00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35,000,000.00元。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6,760,000.00						716,760,000.00

其他说明：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8,491,975.63		148,491,975.63	
其中：股权激励				

合计	148,491,975.63		148,491,975.6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4,980.75	256,551.36			256,551.36		871,532.1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4,980.75	256,551.36			256,551.36		871,532.1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4,980.75	256,551.36			256,551.36		871,532.1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123,905.77		3,377,275.14	49,746,630.63
合计	53,123,905.77		3,377,275.14	49,746,630.6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1,942,557.30	495,394,572.0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1,942,557.30	495,394,572.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727,281.56	63,740,296.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11.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67,588.21	7,167,599.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3,502,250.65	551,942,557.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17,720,135.93	3,562,840,775.77	2,917,442,307.69	2,439,276,865.15
其他业务	36,826,068.76	17,493,308.86	12,414,666.44	8,671,840.54
合计	4,254,546,204.69	3,580,334,084.63	2,929,856,974.13	2,447,948,705.69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1,922.81	4,077,349.47
教育费附加	2,218,890.63	2,062,360.02
房产税	4,181,405.08	4,295,060.67
土地使用税	3,123,446.21	2,614,879.27
车船使用税	12,971.36	14,625.44
印花税	1,907,140.50	1,456,098.81
地方教育附加	1,470,564.20	1,377,289.90

水利基金	65,027.17	21,438.31
残保金	981,666.41	287,251.69
其他	265,502.88	
合计	18,678,537.25	16,206,353.58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024,600.04	42,053,412.65
办公费、物耗、电话费、宣传费	5,252,952.44	7,158,950.08
车辆运输费、水电物业费	11,381,810.98	5,467,621.97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13,464,717.53	9,775,589.44
折旧费、摊销费	618,099.97	617,710.73
其他	1,203,500.23	827,011.67
合计	67,945,681.19	65,900,296.54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688,522.58	53,130,881.02
折旧费、摊销费	11,089,068.28	13,420,319.34
办公费、物耗、电话费、宣传费	19,288,007.52	8,397,511.23
车辆运输费、水电物业费	12,335,707.04	10,591,969.12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12,190,643.98	7,078,363.52
开办费		24,864.47
保安服务费、保洁费	2,101,253.43	1,401,970.60
其他	4,808,499.06	4,954,103.89
合计	140,501,701.89	98,999,983.19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34,134,388.92	15,022,632.63
直接投入费用	59,526,829.23	11,157,732.36
维修费用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8,262,463.88	8,044,037.42
新产品设计费	548,263.78	310,516.00
无形资产摊销	324,537.83	314,512.60
其他费用	1,563,875.61	371,566.74
合计	104,360,359.25	35,220,997.75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071,703.20	79,977,970.55
减：利息收入	5,437,077.71	3,621,370.69
利息净支出	105,634,625.49	76,356,599.86
汇兑差额	-121,467.46	1,080,270.30
手续费	3,381,048.79	3,966,097.01
融资服务费	82,840,029.67	10,486,788.78
担保手续费	2,369,813.20	
未确认融资费用转入	16,683,481.82	11,544,985.94
合计	210,787,531.51	103,434,741.89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412,518.53	79,564,647.3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8,842.64	295,490.60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1,279.85
合计	79,681,361.17	80,621,417.77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幕墙生产线补贴款	500,000.04	500,000.04
锅炉补贴	136,500.00	68,250.00
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土地平整及基础建设补贴	2,304,579.96	2,304,579.96
什邡财政灾后重建补贴	4,099,999.99	4,100,000.04
国家振兴产业补贴	750,999.99	750,999.96
新兴产业补贴	609,999.98	609,999.96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	56,500.00	98,983.00
北京石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利补贴	1,910,000.00	130,000.00
技术研发补贴	713,400.00	300,000.00
政府扶持款	432,000.00	
招商引资优惠补贴	2,520,000.00	3,930,0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补贴	35,431.99	21,120.00
税费返还	888,019.24	
商务委员会海外外贸稳增长奖励资金	273,859.00	
工信局规上企业奖励	50,000.00	
中微企业贷款补贴	102,059.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置奖励金	25,359.25	
合计	16,158,708.44	14,343,969.27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0,742.00	1,735,128.99
二、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三、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收益		
四、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五、债务重组处置收益（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处置收益（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		
合计	120,742.00	1,735,128.99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7,000,000.00	
其他	2,734,250.57	1,087,042.81	
合计	2,734,250.57	58,087,042.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808.49	22,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50,808.49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5,408.54		

非常损失			
诉讼赔偿费用	3,217,689.44	52,035,794.21	
盘亏损失			
工伤赔偿	30,544.85		
其他	3,688,500.10	2,755,430.82	
合计	7,012,951.42	54,813,225.03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414,443.98	40,683,056.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079,702.79	-17,446,707.69
合计	3,334,741.19	23,236,348.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257,697.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38,654.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18,458.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80,276.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24,053.21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变化的影响	104,072.86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6,394,559.02
异地预缴所得税不予扣除	701.60
所得税费用	3,334,741.19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等	213,206,716.48	398,747,927.64
利息收入	5,638,330.45	3,629,699.94
保证金	328,046,081.81	13,938,798.57
政府补贴	4,486,628.48	58,330,139.31
合计	551,377,757.22	474,646,565.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24,239,693.29	80,675,050.05
单位及往来	584,887,421.01	294,794,987.47
期间费用付现	103,817,129.45	63,655,228.85
诉讼赔偿	3,122,303.31	65,752,802.56
合计	716,066,547.06	504,878,068.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贴		1,365,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	
受限资金转回	120,0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0	1,36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相关费用	1,384,771.00	26,450,000.00
银行融资相关费用	92,747,175.32	130,422,544.53
支付非金融机构借款	3,600,000.00	7,200,000.00
同一控制/少数股东权益收购款	203,903,002.00	690,000.00
合计	301,634,948.32	164,762,544.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0,922,956.20	77,641,045.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681,361.17	80,621,417.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822,929.66	43,740,914.14
无形资产摊销	6,760,471.36	4,519,323.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8,584.39	658,48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742.00	-1,735,128.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08.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0,605,143.87	103,090,01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18,417.42	-17,446,707.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1,285.37	1,328,019.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022,693.76	-224,012,579.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5,754,033.68	-632,136,377.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0,017,149.51	614,191,739.53
其他	-18,946,10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79,271.78	50,460,166.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2,848,851.10	433,834,647.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3,834,647.16	252,540,488.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14,203.94	181,294,158.3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472,848,851.10	433,834,647.16
其中：库存现金	139,632.00	140,666.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3,651,152.75	294,888,74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9,058,066.35	138,805,234.9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848,851.10	433,834,647.16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4,561,231.06	贷款保证金，银承保证金及诉讼冻结款
应收票据	35,420,303.24	商业票据贴现
存货	309,348,651.69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30,495,684.52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9,424,341.62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25,597,992.15	抵押贷款
奥普科星股权	60,000,000.00	质押贷款
合计	884,848,204.28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81,367.81
其中：美元	19,711.92	6.8632	135,286.85
欧元			
港币	10.41	0.8762	9.12
澳元	140.67	4.825	678.73
新加坡元	29,042.61	5.0062	145,393.11
应收账款	--	--	43,635,261.02

其中：美元	951,265.83	6.8632	6,528,727.65
欧元			
港币	68,873.80	0.8762	60,347.22
澳元	1,948,130.40	4.825	9,399,729.19
新加坡元	2,094,253.68	5.0062	10,484,252.77
迪拉姆	9,187,967.34	1.8679	17,162,204.19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0,484,252.77
其中：新加坡元	2,094,253.68	5.0062	10,484,252.77
其他应付款			452,283.94
其中：新加坡元	90,344.76	5.0062	452,283.9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3月2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1100201300007号，同意本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业务收支的主要币种）。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	丧失控制权时	处置价款与处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之	按照公允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	与原子公司股

				时点	点的确定依据	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	0.00	100.00%	转让	2018年01月01日	转让协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奥普	2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级次	本期减少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嘉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嘉盛	2	注销
2	灌南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润	2	注销
3	灌南嘉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南嘉鑫	3	注销

3.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无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建筑安装	100.00%		新设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七台河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博罗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山东德州乐陵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苏金坛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河南卫辉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吉安市井开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沛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省安庆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山东德州临邑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市威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灵武市宁东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宁夏嘉寓股份产业并购基金		宁夏灵武市宁东	投资及咨询管理	99.90%		新设
湖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湖南湘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松原有限公司		吉林松原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润新能源技术开发松原有限公司		吉林松原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51.00%	新设
江苏嘉寓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沛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马鞍山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安徽马鞍山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微山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山东中嘉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微山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菏泽市定陶区寓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定陶区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济宁中民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任城区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济宁润民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任城区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宿迁北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泗阳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宿迁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泗阳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濉溪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濉溪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濉溪润溪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濉溪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濉溪县嘉阳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濉溪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门头沟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合并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威县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额	金流量			额	金流量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6月1日，本公司与子公司奥普科星少数股东薛道荣、王维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薛道荣、王维存持有的奥普科星49%股权。经三方协商一致，收购股权的交易价格最终以奥普科星2017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的13倍为对价，确定为203,903,002.00元，其中薛道荣的股权交易价格为152,927,251.48元，王维存的股权交易价格为50,975,750.49元。上述股权收购业务，于2018年9月30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03,903,002.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03,903,002.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03,903,002.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2,033,751.23
差额	151,869,250.7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48,491,975.63
调整盈余公积	3,377,275.14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40,000 万元	41.66%	41.6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40,000万元，田家玉持股90.00%，对本公司所持股份298,597,706股，占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分别为41.66%和41.66%，实际控制人为田家玉。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田家玉。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苹	田家玉先生的配偶
李兰	持股本公司 5% 以上股东
田新甲	董事长.总经理,
陈其泽	副董事长
白艳红	副总经理
张国峰	董事.副总经理
张初虎	董事
尹秀超	独立董事
虞晓锋	独立董事
廖家河	独立董事
孟永刚	监事
汪大双	职工监事
付海波	副总经理
何梦年	职工监事
朱廷财	副总经理
周建勇	副总经理
朱小虎	副总经理
葛小磊	副总经理
陈纲	副总经理
魏守满	副总经理
薛道荣	副总经理
李晏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喻久旺	副总经理
牟世凤	董秘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省东方绿洲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寓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安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齐齐哈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中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自由季家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寓新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智能房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润峰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宏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嘉广盛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建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射阳东方绿洲智能房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庆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宾县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常州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卫辉市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吉安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沛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乐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临邑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马鞍山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射阳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湘乡嘉寓基地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技术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汽车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嘉寓中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宿州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福州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东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枣庄嘉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商丘嘉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七台河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四平欣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四平润恒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金寨润嘉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四平润峰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朝阳润峰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高唐县中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枣庄润杰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长垣县民光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十堰润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泗洪高登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延安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泗洪润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新疆润峰嘉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泗洪国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龙岩恒丰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惠安弘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福清金碧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兰州天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莆田恒耀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宾县嘉寓光伏发电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七台河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广光伏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乐陵嘉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临邑嘉源光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常州嘉能寓源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马鞍山嘉寓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吉安海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电站建设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吴忠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湘乡嘉湘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射阳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广光伏建设管理（东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宿州嘉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福州嘉广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寿阳县跃森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阜宁嘉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大荔县嘉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新乡县中民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修武县润民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新乡市欣强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新乡市润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长垣县中民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十堰润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泗洪润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泗洪润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枣庄润泓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枣庄润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漳州亿其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泉州台商投资区朗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厦门市任森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深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河北道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高管控制的公司
福州连江县连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汽车配件宁夏（有限合伙）	黄 苹控制的单位
嘉寓汽车配件威县（有限合伙）	黄苹控制的单位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嘉寓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田新甲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81,703.34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65.05	65,209.69
河北道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573,282.41	34,188,034.19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5,042.74	29,196,017.56

马鞍山嘉寓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21,206.89	27,193,402.63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58,887.12	65,579,898.58
湘乡嘉湘光伏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7,316.24	24,136,779.86
长垣县中民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953,138.31	35,101,623.56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2,066.41	14,545,308.38
嘉寓光伏咸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3,344.83	18,972,141.38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0,645.25	57,706,930.01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68,736.80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尚志分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369,268.85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69,870.6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客户	项目	合同总额	累计确认收入	工程施工累计发生额(成本+毛利)	已办理结算(不含税)	未办理结算(不含税)	关联方资金占用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尚志基地生产用厂房的钢结构工程	8,438,070.00	6,711,511.06	7,200,071.92	4,217,248.07	2,494,262.99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马鞍山生产基地铝合金门窗工程	1,580,391.69	1,437,143.65	1,433,111.27		1,437,143.65	316,078.85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基地	3,235,566.71	2,878,207.21	2,878,207.21	2,470,912.45	407,294.76	2,112,010.04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生产用厂房门窗幕墙安装工程	1,583,398.77	1,408,516.71	1,408,516.71	1,125,117.94	283,398.77	966,719.02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标准厂房(门窗幕墙车间)项目	3,810,495.04	3,422,931.87	3,607,921.99	3,422,931.87		32,972.65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徐州沛县光伏发电项目	66,897,170.00	57,797,575.26	57,797,575.26	57,797,575.26		
湘乡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湖南湘乡光伏发电项目	27,847,540.00	24,059,463.61	24,059,463.61	24,059,463.61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河北威县光伏发电项目	77,104,000.00	66,624,912.07	65,573,416.35	61,308,568.23	5,316,343.84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安徽安庆光伏发电项目	33,753,000.00	29,160,974.82	29,160,974.82	29,160,974.82		
马鞍山嘉寓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安徽马鞍山光伏发电项目	32,428,600.00	28,014,609.52	28,014,609.52	28,014,609.52		
吉安海寓光伏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江西吉安光伏项目	18,971,000.00		1,003,494.87			
长垣县中民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长垣县、新乡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7,799,600.00	41,054,761.87	42,370,403.82	41,054,761.87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河南卫辉光伏发电项目	16,836,000.00	14,503,241.97	14,430,516.03	14,503,241.97		
嘉寓光伏咸宁有限公司	嘉寓新能源湖北咸宁光伏发电项目	21,960,000.00	19,025,486.21	19,020,715.60	19,025,486.21		456,620.0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	嘉寓16号院(莹服)幕	1,550,000.00	1,386,113.84	1,360,823.22	1,168,857.53	217,256.3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厂房	95,145.41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904,761.90	2,000,000.02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厂房	1,757,714.28	1,455,384.6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厂房	888,888.88	
卫辉市新新投资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818,181.84	600,000.00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厂房	801,377.15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	厂房	1,881,943.16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厂房	3,005,108.58	387,600.00
合计		11,153,121.20	4,442,984.6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租赁坐落于北京市顺义区牛富路16号院内东侧、北侧、西侧一至二层房屋, 租赁期限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日, 租赁期限2年, 年租赁费为207,417.00元。

(2)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德州新新坐落于创业大道与开元路交叉口西北角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200万元。

(3)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北侧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184.56万元。

(4)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湖南省湘乡经济开发区的厂房，租赁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金为93.33万元。

(5)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南省卫辉市唐庄镇产业集聚区工业路1号，租赁期限自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金为90万元。

(6)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江苏省徐州市沛县经济开发区沛公路北侧1-7号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金为88.15万元。

(7)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湖北省咸宁市永安东路长江工业园的厂房，租赁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金为86.51万元。

(8)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湖北省咸宁市永安东路长江工业园的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114.62万元。

(9)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经济开发区，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122.74万元。

(10)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与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经济开发区，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1年，年租赁费为77.52万元。

(11)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经济开发区，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3年，年租赁费为129.6万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10月30日	2018年10月29日	是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6月22日	2019年06月21日	否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3月15日	2018年03月14日	是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5日	否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5月28日	2019年01月21日	否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1月12日	2020年01月11日	否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年04月18日	2019年04月17日	否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	3,000,000.00	2018年10月19日	2021年10月09日	否

(上海)有限公司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7月15日	2018年07月15日	是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9月21日	2019年09月21日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7月10日	2020年07月05日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射阳分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2月05日	2018年05月20日	是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8年12月19日	2021年11月29日	否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02月23日	2019年02月23日	是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年11月07日	2021年11月06日	否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8年05月28日	2018年11月21日	是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19年03月29日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0月26日	2020年10月23日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11日	否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6年03月17日	2021年03月16日	是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年03月17日	2021年03月16日	是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年08月30日	2019年08月29日	否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9月26日	2018年09月25日	是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05月08日	2022年05月08日	否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06月14日	2020年06月14日	否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07月27日	2022年07月26日	否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年06月04日	2022年06月03日	否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8年10月11日	2022年10月10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01月19日	2020年07月30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1月23日	2019年07月18日	是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2月01日	2019年07月29日	是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2月09日	2020年01月25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02月08日	2019年08月08日	是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3月08日	2019年09月06日	是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年03月21日	2020年03月15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03月14日	2021年03月13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年05月07日	2021年05月07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8年06月12日	2020年06月12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08月21日	2021年08月20日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8年08月31日	2023年08月31日	否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1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3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18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1日	否
新新、重庆、田家玉、黄苹	20,000.00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9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	2,000.00	2017年06月14日	2018年06月13日	是

有限公司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2017年06月13日	2018年12月13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00.00	2016年11月10日	2019年11月09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17年03月10日	2020年03月09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7年07月10日	2020年07月09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7年09月11日	2019年09月11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江苏光伏、田家玉、黄苹	4,000.00	2017年09月30日	2020年09月30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江苏光伏、田家玉、黄苹	2,000.00	2017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	2016年12月07日	2018年12月06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24,000.00	2017年09月06日	2018年09月05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5,000.00	2017年11月29日	2018年11月28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20,000.00	2018年06月28日	2019年06月27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年11月28日	2022年11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02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83,912.79	2018 年 01 月 02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09 日	2019 年 01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6,000.00	2018 年 01 月 10 日	2019 年 01 月 09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250,000.00	2018 年 01 月 10 日	2019 年 01 月 09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250,000.00	2018 年 01 月 12 日	2019 年 01 月 11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87,366.05	2018 年 03 月 06 日	2019 年 03 月 05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876,543.21	2018 年 03 月 06 日	2019 年 03 月 05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9 日	2019 年 03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9 日	2019 年 03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9 日	2019 年 03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2 日	2019 年 03 月 11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2 日	2019 年 03 月 11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2 日	2019 年 03 月 11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3 日	2019 年 03 月 12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7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8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9 日	2019 年 04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9 日	2019 年 04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9 日	2019 年 04 月 08 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19年04月0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19年04月0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年04月16日	2019年04月15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5月17日	2019年05月16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8年05月21日	2019年05月20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05月22日	2019年05月21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8年05月24日	2019年05月2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0.00	2018年05月25日	2019年05月2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8年06月07日	2019年06月06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年06月14日	2019年06月1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8年06月25日	2019年06月2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200,000.00	2018年06月25日	2019年06月2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6日	2019年07月05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6日	2019年07月05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6日	2019年07月05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6日	2019年07月05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7月06日	2019年07月05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9日	2019年07月0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9日	2019年07月0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7月09日	2019年07月0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8年07月09日	2019年07月0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00	2018年07月12日	2019年07月11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	2018年08月08日	2019年08月07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20,200.00	2018年08月15日	2019年08月1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8月28日	2019年08月27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8年09月04日	2019年09月0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9月18日	2019年09月17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8年09月18日	2019年09月17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881,489.62	2018年09月19日	2019年09月18日	部分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800,000.00	2018年09月19日	2019年09月18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00,000.00	2018年09月21日	2019年09月20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年09月21日	2019年09月20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79,813.61	2018年09月21日	2019年09月20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年09月21日	2019年09月20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09月27日	2019年09月26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10月18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0月22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0月22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8 年 10 月 23 日	2019 年 10 月 22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18 年 10 月 23 日	2019 年 10 月 22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02 日	2019 年 11 月 01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4 日	2019 年 11 月 13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019 年 11 月 15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0 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70,000.00	2018 年 11 月 28 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29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4 日	2019 年 12 月 03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19 年 12 月 06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19 年 12 月 28 日	尚未归还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公司不动产		49,806,700.00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61,380.87	5,686,389.06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道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952,000.00	897,600.00	100,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45,191.50	74,519.15	745,191.50	37,259.58
应收账款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1,811.95	14,181.20	141,811.95	7,090.60
应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2,302,051.00	230,205.10	2,302,051.00	115,102.55
应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223,497.41	11,174.87		
应收账款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615,204.00	30,760.20		
应收账款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0,000.00
应收账款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2,228,000.00	111,400.00
应收账款	湘乡嘉湘光伏有限公司			1,792,600.00	89,630.00
应收账款	嘉寓光伏咸宁有限公司			6,029,126.16	301,456.31
应收账款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700,093.36	335,004.67
其他应收款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	2,707.00	270.70	2,707.00	135.35

	公司				
预付账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387,600.00	19,380.00		
预付账款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	346,041.60	17,302.0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道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45,000.00	
应付账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993,600.00	
其他应付款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344,660.55	1,344,660.55
其他应付款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	8,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999,999.95	4,000,000.06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4,372,222.36	3,818,542.36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9,848,057.99	16,359,149.41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	1,146,240.0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801,377.15	
其他应付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465,120.0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2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999,600.00	9,999,54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6,897,369.12
其他应付款	葛小磊	3,336,743.80	
其他应付款	喻久旺	1,762,900.00	

其他应付款	朱小虎	4,390,325.55	
其他应付款	朱廷财	1,908,385.40	
预收账款	临邑嘉源光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055,600.00	17,055,600.00
预收账款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乐陵）有限公司	7,320,000.00	7,320,000.00
预收账款	宾县嘉寓光伏发电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104,000.00	16,104,000.00
预收账款	常州嘉能寓源光伏有限公司	8,912,100.00	8,912,100.00
预收账款	吉安海寓光伏有限公司	5,691,300.00	5,691,300.00
预收账款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0.00	1,430,000.00
预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1,106,273.67	
预收账款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5,280,000.00
预收账款	马鞍山嘉寓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31,926.2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关于未决诉讼案件的说明

1) 关于郭小燕诉讼案件的说明

本公司于2016年6月5日收到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6)豫0702民初字第1508号】，受理原告郭小燕诉被告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被告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分公司”）、兰恩兵、嘉寓公司共同偿还原告郭小燕借款本金900万元及利息（到2016年4月30日为261万元，之后按月息2%计算的实际付清之日止）。2、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6年6月，公司收到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传票》【(2016)豫0702字第1508号】，于2016年6月30日开庭审理原告郭小燕与被告新乡分公司、兰恩兵、嘉寓公司之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6月30日开庭审理了此案，进行了法庭质证和法庭辩论。

2017年7月5日，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2016)豫0702民初1508号】判决如下：公司与兰恩兵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偿还原告郭小燕借款人民币900万元及利息（2016年4月30日前利息为261万元，2016年5月1日之后至给付之日的利息应以900万元为基数按照月息2分计算，但应扣除兰恩兵已偿还的20万元。

2017年8月，公司与被告兰恩兵联合提起上诉，上诉人认为：一审法院在【(2016)豫0702民初1508号】《民事判决书》中认定上诉人应与被上诉人兰恩兵共同偿还被上诉人郭小燕借款本金及利息，系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一审中，被上诉人郭小燕请求上诉人、被上诉人兰恩兵及原审被告新乡分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900万元及相应利息。但被上诉人郭小燕诉争的借款金额明显缺乏资金流水支持。被上诉人郭小燕虽提供了四张收据及部分银行流水作为证据，但其中收据金额为895万元，银行流水也不足900万元，且银行流水无法看出具体收款人是否为被上诉人兰恩兵。根据在案证据，难以认定郭小燕与兰恩兵之间就该笔900万元资金成立真实的借贷关系。故上诉人请求法院依法查明本案事实，依法改判并驳回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

2017年9月18日，公司收到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2017)豫07民终3925号】，于2017年9月27日开庭审理上诉人嘉寓公司、兰恩兵与被上诉人郭小燕、原审被告新乡分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9月27日开庭审理了此案，进行了法庭质证和法庭辩论。

2017年12月31日，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民事判决书》【(2017)豫07民终3925号】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8年2月，公司申请再审程序，公司认为上述案件中兰恩兵与郭小燕之间的款项往来属于兰恩兵个人借贷行为，借贷款项也未用于公司生产经营。2017年末，公司将上述判决应支付兰恩兵团队本金及利息1,501.00万元作为应收兰恩兵个人款

项入账。同时，公司取得了案件主办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2018年3月20日，公司已将本金及相应的利息15,838,941.00元划扣到法院账户。

2018年3月22日，公司收到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受理通知书》【（2018）豫民申3981号】，对于嘉寓公司与郭小燕、兰恩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2018年9月10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豫民申3981号】裁定如下：在再询问时，郭小燕自认2013年4月1日兰恩兵出具的300万元的借条系由2009年至2012年陆续借给兰恩兵的多笔借款汇总形成的，而新乡嘉寓成立日期为2012年8月，原审判决认定兰恩兵将该300万元借款全部用在新乡嘉寓实际经营上不当，原审法院应结合郭小燕陈述及证据情况，进一步查清该300万元借款形成时间及具体用途，因此，指令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兰恩兵800万元整，剩余部分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关于本特勒汽车系统（重庆）有限公司、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收到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渝0105民初4352号，受理原告本特勒汽车系统（重庆）有限公司、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诉被告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嘉寓”）、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公司”）以及重庆北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三被告赔偿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赔偿经济损失计12,911,664.88元及利息损失。2、三被告赔偿本特勒汽车系统（重庆）有限公司因厂房火灾事故造成经济损失计3,623,600.00元及利息损失。3、三被告赔偿原告因本次事故支付的公估费355,241.04元、公证费30,000.00元、检测鉴定费87,550.00元、拍卖服务费14,106.00元，合计费用金额486,897.04元。4、本案诉讼费用由三被告承担。

庭审中，原告提交的证据材料中存在很大的问题：一，原告投保的时间，根据其提供的证据发现，其投保时间是在火灾发生以后；二，投保人并不是原告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缴纳保费的公司为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相关规定，保险人承担责任后，取得代位权，在承担保险责任的范围内取得代位权，该权利是专属权利，而原告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没有进行赔付，不应取得代位权。因此原告的起诉没有法律依据。

即使法院认可其诉讼地位，那么公司也不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为本案的侵权纠纷并且共同侵权，被告之间不应承担连带责任，而是根据过错承担按份责任。庭审中，作为火灾事故直接责任方的重庆耀江模塑机械有限公司，原告代理人在庭审中将其追加为被告，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在此次事故中并没有过错，与公司签订合同的是重庆北环实业有限公司，在承租之前双方核实了现场及消防验收等条件，符合重庆北环实业有限公司的要求，双方才签订合同，至于重庆北环实业有限公司将厂房再转租给本特勒汽车系统（重庆）有限公司，代理人认为这个不应当由北京嘉寓公司来承担管理过程责任。

因此庭审中，主要围绕北京嘉寓公司的过错责任进行举证质证，原告代理人认为北京嘉寓公司将丁类厂房违规分隔出租，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我方认为公司并没有违反法律规定，公司出租时，并没有将厂房分隔出租，而是租赁单位自行将租赁区域进行划分，便于区别管理。

结合本案的实际情况，火灾的发生是由于重庆耀江模塑机械有限公司的员工职务行为导致，应当由其承担侵权的主要责任；重庆北环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原告的仓储租赁方，与原告具有直接的合同关系，其应该会承担部份责任，北京嘉寓公司作为房屋产权方，不排除可能承担过错责任，但也是很小部分的责任。

（3）关于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公司）与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公司），于2009年签订两个施工合同——“远大生态风景项目一期多低层住宅（8-17号楼）、高层住宅（5、

6、7号楼)塑钢门窗制安工程施工合同”。双方约定嘉寓公司承包远大公司开发的位于贵阳市金阳新区长岭南路的远大生态风景项目一期塑钢门窗施工。工程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分别为2785900元、3562600元。

合同签订后，嘉寓公司积极进行工程施工准备，并且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整个包干工程的施工工作，并且已交付业主使用。按合同约定应支付进度款至合同额的80%，即5078800元，而远大公司一共支付进度款为4640887.21元，目前，仍欠437912.79元。

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6年9月19日向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远大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及履约保证金等费用。

2018年11月6日，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判决，要求远大公司在判决生效起15日内支付嘉寓公司工程款1773787.39元。

但公司认为一审判决存在事实认定错误，于2018年11月21日提出上诉，要求远大公司支付延期利息200000元。

现公司正等待法院通知开庭时间，积极应诉。

(4) 关于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14年10月30日，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寓公司”）与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海宸公司”）签署《惠州市海宸世家项目A区外装饰工程合同》（见证据1，以下简称“《工程合同》”），约定海宸公司将惠州市海宸世家项目外装饰工程（“项目工程”）发包给嘉寓公司进行施工，工程地点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巽寮镇滨海度假村海宸世家，结算方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和以实际完成工程量最终结算相结合方式。《工程合同》约定，合同价款包括产品价款和劳务价款，项目工程材料设备均由嘉寓公司负责采购；合同价款以双方共同确认的《工程合同》、《惠州市海宸世家项目外装饰工程-A区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以下简称“《报价表》”）为固定综合单价计价依据，并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最终结算。

2014年10月30日，双方签订《惠州市海宸世家项目A区外装饰工程合同补充协议一》（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约定：（1）海宸公司逾期支付每月进度款的，应支付嘉寓公司逾期付款金额年息15%作为嘉寓公司赶工奖励；（2）若本合同跨半年或跨年底履行，海宸公司需在每年的6月20日和12月20日之前结清应付的工程款项、违约金和赶工奖，否则海宸公司应按照逾期未付款金额年息25%的标准向嘉寓公司支付违约金。

项目工程开始之初，嘉寓公司进场即遇到诸多阻碍问题。截至2015年5月，因海宸公司除支付了人民币100万元工程款之外，一直未依约支付其他合同价款和签证款等款项，嘉寓公司停止施工。2017年3月，海宸公司配合对嘉寓公司截至2015年5月20日已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签署确认，但海宸公司拒绝根据双方所签署的《报价表》进行结算，并提出了与双方签署确认的计价依据不同的计价方式，拒绝依约支付工程款。截至2017年底，海宸公司仍未向嘉寓公司支付的已发生合同价款和签证款等款项暂合计人民币12,453,261.19元。

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向惠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海宸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赶工奖励款、违约金等费用。

2018年3月7日，海宸公司向法院提出反诉，以工期延误、工程质量不合格为由要求嘉寓公司支付延期违约金、中途退场违约金等共10357616元。

因双方对工程量结算问题存在争议，已申请由法院指定的鉴定机构做出工程量造价鉴定，公司积极配合鉴定机构的工作。现正等待鉴定机构出具鉴定报告。

(5) 关于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12年11月15日，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公司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同曦青春水岸1-3#幕墙工程施工合同》，该工程已完工并交付使用。工程结算金额为17220156.99元，95%的工程应付款为16463649.14元，同曦公司已支付6932750.55元，尚欠工程款9530898.59元，另同曦公司需向嘉寓公司支付该工程质保金866507.85元。

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公司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同曦国际沿街商业幕墙工程施工合同》已完工并交付使用。工程结算金额为11462574.54元，95%的工程应付款为10889445.81元，同曦公司已支付6009242.51元，尚欠工程款4880203.30元，另同曦公司需向嘉寓公司支付该工程质保金573128.73元。

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6年8月针对这两项目分别向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同曦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及利息等费用。

2018年12月28日，法院分别对两案件作出判决，但同曦公司不服判决已于2019年1月11日对两案件分别提起上诉。

现公司正等待法院通知开庭时间，积极应诉。

(6) 关于山东金象铝业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公司）与山东金象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象公司）就嘉寓公司在青岛即墨市城区东部医疗卫生中心二期（山东省立医院青岛医院）病房楼幕墙工程施工项目所需铝型材货物于2016年6月8日签订了一份《货物买卖合同》。在该合同签订后，至双方履行至今，嘉寓公司共向金象公司支付了765.60万元货款，而金象公司未能足额向嘉寓公司提供货物，双方在已提供货物价值方面产生分歧，未能确认一致。

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象公司退回未能供货的货款及违约金等费用。

因金象公司对该案提出管辖权异议，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6月27日下达裁定，将本案移送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审理。

现公司正等待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接收此案，确定开庭时间。

(7) 关于无锡市鼎宸置业有限公司、北京世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12年10月18日，无锡市鼎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宸公司）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公司）就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工程签订了《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工程地点：无锡市滨湖区立信大道东、方庙路南，合同总价款24723395.57元。

2013年8月26日，鼎宸公司与嘉寓公司就《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嘉寓公司先行垫资发生融资成本、财务费用、各项税金签订了《备忘录》；同日，嘉寓公司与北京世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人或以下简称世宸公司）为确保鼎宸公司履行其与嘉寓公司签订的《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及《备忘录》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就保证人世宸公司愿意向嘉寓公司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签订了《保证合同》。

截止2017年12月27日，鼎宸公司向嘉寓公司支付工程款18957041.22元，欠付工程款8862777.84元。

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向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鼎宸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资金占用费、律师费等费用。

2018年3月14日，鼎宸公司向法院提出反诉，认为鼎宸公司履行其与嘉寓公司签订的《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及《备忘录》无效，以工期延误、工程质量不合格为由要求嘉寓公司

返还工程款、损失赔偿等共10657717.52元。

因双方对工程量结算问题存在争议，已申请由法院指定的鉴定机构做出工程量造价鉴定，公司积极配合鉴定机构的工作。现正等待鉴定机构出具鉴定报告。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8年7月16日，公司与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河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40421807141314号的《保证合同》，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河路支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7月16日至2021年7月15日，担保的债权人最高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 万元。

(2) 2017年6月22日，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沙坪坝支行2018年高保字第030401201836301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的开展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6月22日至2019年6月2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4,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1,075.00万元。

(3) 2018年5月28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编号为C171011GR310274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28日至2019年1月2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700万元。

(4) 2017年1月12日，公司与盛京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014119217000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盛京银行上海分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7年1月12日至2021年1月1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680.00万元。

(5) 2018年4月18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476335-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0476335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4月18日至2019年4月17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

(6) 2018年10月19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分行签订了编号为DB203182060002的《借款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318206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0月19日至2021年10月19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

(7) 2018年7月11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215（高保）2018001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CZ151012018006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7月10日至2020年7月10日，担保金额为1,5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500.00万元。

(8) 2017年9月21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0120157201716014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射阳分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01201572017620402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7年9月21日至2019年9月2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9) 2017年3月29日，公司与卫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卫农信保【2017】001号的《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卫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编号为卫农信借字【2017】003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7年3月29日至2019年3月29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00万元。

(10) 2018年10月26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206(高保)20180019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Z2061012018010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0月26日至2020年10月23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11) 2018年12月11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80040151201000142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2月11日至2021年12月1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12) 2018年12月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行签订了编号为68(2018)1121的《保证合同》，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行签订的编号为68(2018)111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2月19日至2021年11月29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45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450.00万元。

(13) 2018年11月7日，公司与上饶银行吉安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9918117801-2号的《保证合同》，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上饶银行吉安分行签订的编号为099181178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1月7日至2021年11月6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

(14) 2018年5月8日，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WKD2018字第A00076-C01号的《信用反担保合同》，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知春里支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8日至2022年5月8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0万元。

(15) 2018年6月14日，公司与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GIG2018字第0611号的《信用反担保合同》，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6月14日至2020年6月14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800.00万元。

(16) 2018年11月12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签订了《人民币额度借款保证合同》，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6月4日至2022年6月3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

(17) 2018年6月26日，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WKD2018字第A00076-1-C01号的《信用反担保合同》，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8年小金望授字第052号《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7月27日至2022年7月27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18) 2018年6月26日，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WKD2018字第A00076-1-C01号的《信用反担保合同》，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8年小金望授字第052号《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7月27日至2022年7月27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19) 2018年6月26日，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WKD2018字第A00076-2-C01号的《信用反担保合同》，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季青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8四季青企借00083号《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0月11日至2022年10月1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8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800.00万元。

(20) 2017年12月26日，公司与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GTGYL2017NOV-004-保字第1号的《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GTGYL2017NOV-004《国投供应链服务协议》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7年12月26日至2019年12月26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7,009.00万元。

(21) 2018年1月23日，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恒互联网资合字18【0.80-1】018号的《保证协议》，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

司的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月18日至2019年7月18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 万元。

(22) 2018年2月1日，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恒互联网资合字18【0.80-1】024号的《保证协议》，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的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月30日至2019年7月29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 万元。

(23) 2018年2月9日，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恒互联网资合字18【0.80-1】026号的《保证协议》，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的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2月9日至2020年1月25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24) 2018年3月21日，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恒互联网资合字18【0.80-1】041号的《保证协议》，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恒大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的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3月15日至2020年3月15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0万元。

(25) 2018年3月16日，公司与盛京银行上海黄浦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8002119218000022号的《保证协议》，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盛京银行上海黄浦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8002110218000009号《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3月14日至2021年3月13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0万元。

(26) 2018年5月7日，公司与贵阳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32102018052301号的《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成都分行的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7日至2021年5月7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0万元。

(27) 2018年6月1日，公司与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7321201800000008《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的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6月12日至2021年6月12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6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0 万元。

(28) 2018年8月21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76340120180005-2《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签订的编号为76340120180005号《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8月21日至2021年8月2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973.00 万元。

(29) 2018年8月31日，公司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A7N720180000713《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7A7N7012018001136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8月31日至2021年8月3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9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900.00 万元。

(30) 2018年8月30日，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510201808290022BZ-1的《保证合同》，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1510201808290022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8月30日至2019年8月29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0 万元。

(31) 2018年12月11日，公司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银保字第8859820180507-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签订的编号为885982018050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12月11日至2021年12月1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00 万元。

3.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说明

(1) 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17年度嘉润新能源技术开发松原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润新能源技术开发松原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 万元的新增融资担保，并经2017年11月15日召开的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公司于2017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 40,000.00 万元的新增融资担保，并经2017年12月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2017年度签署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8年度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20,000.00万元，并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12个月。

(4)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2017年度签署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8年度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3,000.00万元，并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12个月。

(5)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2017年度签署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8年度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12个月。

(6)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2,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7)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20,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8)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5,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9)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0)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40,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1)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2)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3)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4)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5)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6)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80,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7)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8)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 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9)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 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 同意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提供

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1)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2)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20,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3)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原担保协议权限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度马鞍山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马鞍山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5,000.00万元，并经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734,08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734,08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235,028.84	15,051,897.17
应收账款	751,608,028.36	584,600,144.66

合计	808,843,057.20	599,652,041.83
----	----------------	----------------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63,090.72	
商业承兑票据	49,571,938.12	15,051,897.17
合计	57,235,028.84	15,051,897.1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227,939.02
合计	7,227,939.0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759,414.12	6,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7,444,332.25	1,227,939.02
合计	132,203,746.37	7,227,939.0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922,799,	99.73%	171,190,	18.55%	751,608,0	751,565	99.65%	166,964,9	22.22%	584,600,14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22.14		993.78		28.36	,072.44		27.78		4.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538.75	0.27%	2,469,538.75	100.00%		2,676,695.10	0.35%	2,676,695.10	100.00%	
合计	925,268,560.89	100.00%	173,660,532.53	18.77%	751,608,028.36	754,241,767.54	100.00%	169,641,622.88	22.49%	584,600,144.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23,001,289.66	21,150,064.47	5.00%
1 至 2 年	206,407,805.15	20,640,780.52	10.00%
2 至 3 年	43,414,234.73	13,024,270.42	30.00%
3 年以上	145,188,104.12	116,150,483.30	80.00%
合计	818,011,433.66	170,965,598.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26,066.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7,156.3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88,022,196.26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0.3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23,217,543.16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68,346.83
其他应收款	394,160,532.30	350,598,911.75
合计	394,160,532.30	351,567,258.58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83,250.00
债券投资		185,096.83
保证金		
合计		968,346.83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155,316.85	97.79%	22,994,784.55	5.51%	394,160,532.30	368,982,767.37	100.00%	18,383,855.62	4.98%	350,598,911.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44,927.49	2.21%	9,444,927.49	100.00%						
合计	426,600,244.34	100.00%	32,439,712.04	7.60%	394,160,532.30	368,982,767.37	100.00%	18,383,855.62	4.98%	350,598,911.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253,457.84	1,662,672.89	5.00%

1至2年	67,781,106.23	6,778,110.62	10.00%
2至3年	32,796,042.23	9,838,812.67	30.00%
3年以上	5,893,985.46	4,715,188.37	80.00%
合计	139,724,591.76	22,994,784.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关联方	277,430,725.09		195,748,122.66	
合计	277,430,725.09		195,748,122.6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55,856.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46,904,560.67	268,855,136.63
保证金	71,146,877.29	64,192,830.93
押金	1,096,149.52	20,956,157.60
其他	7,452,656.86	14,978,642.21

合计	426,600,244.34	368,982,767.37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086,058.94	1年以内	24.16%	
延安能源光伏扶贫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000,000.00	1-2年	9.38%	4,000,000.00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564,985.91	1年以内	9.04%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279,773.15	1年以内	8.97%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430,731.95	1年以内	8.07%	
	--		--		
合计	--	254,361,549.95	--	59.63%	4,000,0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39,787,370.50		1,039,787,370.50	670,588,368.50		670,588,368.50
合计	1,039,787,370.50		1,039,787,370.50	670,588,368.50		670,588,368.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8,000,000.00			98,000,000.00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28,004,000.00	64,626,000.00		92,63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00,000,000.00		260,000,000.00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3,061,120.57			3,061,120.57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60,253,247.93			60,253,247.93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60,000.00	170,000.00		230,000.00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310,000.00	500,000.00		810,000.00		
江苏嘉寓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100,000.00			10,100,000.00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3,903,002.00		263,903,002.00		
合计	670,588,368.50	369,199,002.00		1,039,787,370.5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3,457,846.35	884,971,210.29	1,419,027,256.70	1,176,470,320.60
其他业务	174,276,798.22	156,293,891.67	7,428,211.63	6,797,041.72
合计	1,237,734,644.57	1,041,265,101.96	1,426,455,468.33	1,183,267,362.32

其他说明：

建造合同收入

本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中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407,121,439.60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32.8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15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58,708.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7,156.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4,109.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12,80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8,756.43	
合计	9,156,346.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1%	0.08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田新甲先生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田新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晏兵、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秋艳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